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2 号的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伦哲”、“上市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2 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讨论，向有关当事人进行核实，现就问询函所涉及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控制权争夺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处置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硕科技”）、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伟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连硕”）在建工程，赫尔曼·施密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施密茨”）等相关事项。

1. 年报显示，因新老实控人对于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管理的争夺，财务报表的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可能存在失效风险，年审会计师无法获得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消除其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整体的是否存在重大错报的疑虑。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

陷，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获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而年报第 54 页披露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均存在重大缺陷。

(1) 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说明对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情况，是否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以及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

一、董事马超、董事邓浩杰、监事姜珊珊回复：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不存在舞弊、重大错报问题。

1、从 2022 年 1 月开始，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容的编制均是在董事会、监事会的监督下进行。公司经营层积极配合董事会、监事会提供相关资料，公司董事、监事可以了解公司情况，获取相关资料，到公司检查财务情况，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审议通过 2021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合规、合法、有效的。

3、部分董事、监事辩称的无法了解公司情况等理由是因为其个人没有做到忠实勤勉尽责，没有认真核查公司提供的资料，也没有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财务报表中的问题，是其个人履职问题，不涉及公司内部控制问题。

4、年审会计师认为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消除其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重大错报的疑虑，原因是金诗玮等人未签署《管理层声明》、《治理层沟通函》。我们认为：(1)《管理层声明书》需要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财务负责人签字、法人签字、盖公章，金诗玮对年度报告的审议意见是同意，其应该配合会计师签署、提供《管理层声明》；(2) 会计师不应要求董事会全部董事及管理层签署沟通函，并以此作为判断审计意见的依据。我们不认同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类型，也一直积极与会计师沟通，但最终未能争取修改意见类型。

具体理由如下：(1) 在完成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家单位年终结账、

年审会计师初审等工作后，公司财务部编制形成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2022 年 1 月 22 日，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将《2021 年度业绩预告》发送给全体董事，后补充发送 2021 年度业绩主要预告数据表、公司计提的减值损失事项、关于业绩预告及减值事项的说明、业绩预计第二稿详细版、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表等材料，以供董事核查。除董事薄晓明提出其个人意见外，未有其他董事提出任何意见或疑问。因公司董事会 9 名董事中，过半数董事（即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黄华敏、张伏波、杜民）表示无法保证业绩预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最终，公司未能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未超过拟预告区间上限的 20%。（2）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海伦哲年报披露工作会议”，独立董事黄华敏、张伏波、杜民，董事兼总经理马超，董事兼副总经理邓浩杰，监事会主席姜珊珊，财务总监陈庆军参加该次会议，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李雨华缺席会议，监事陈悠在会议临近结束时进入会议未讲话。在本次会议上，马超通报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陈庆军通报年审进展及公司需要配合会计师的审计相关事项，与会人员就年审问题进行沟通交流。独立董事对年报编制工作提出要求，程序要合规、合法，未提出其他意见。（3）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管理层收到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签署的《关于要求海伦哲公司经营层提供资料的清单》，要求公司经营层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前提供公司 2021 年 10-12 月公司合并范围内所有主体的银行流水、会议纪要、财务报表及会计科目余额表、减值明细情况及年报中涉及的“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等资料。公司经营层按照要求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将清单所涉资料发送给全体董监高，未发送的有：10 万元以上合同，因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及国家秘密，需请其至现场查阅；深圳板块子公司的资料，公司财务总监多次要求深圳板块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清提供资料清单中所涉资料，张清均未提供，所以无法提供该部分资料。（4）对于经营层提供的资料，金诗玮等人在 4 月 6 日提出补充问题，要求在 4 月 15 日之前给予回复。公司经营层已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进行了补充回复，并将回复及年报相关资料发送给全体董监事。后未再收到反馈意见。（5）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的见面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黄华敏、委员张伏波、委员童小民，董事金诗玮，

董事马超，董事邓浩杰，财务总监陈庆军，以及签字会计师胡永波、许言炎参加会议，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沟通审计进展、审计意见。会后，公司审计部将会计师提供的《审计报告 4.18 讨论稿》发送给全体董监高。（6）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证券部根据中审众环提供的审计报告讨论稿，初步编制完成 2021 年度报告（初稿），发送给全体董监高审阅并请其反馈修改意见。后未收到修改意见。（7）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等议案，于次日即 4 月 23 日晚形成决议，黄华敏、张伏波对财务报告投弃权票，童小民投反对票（童小民 4 月 23 日同时对《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投反对票，认为财务报告真实性存疑，但是在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4 月 26 日其对相关议案全部变为投同意票）。（8）2022 年 4 月 26 日至 4 月 29 日，董事童小民、监事李雨华到公司徐州本部要求查看资料，公司管理层予以配合，提供了其要求查看的所有资料。（9）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董事会、监事会均审议通过。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回复：

2021 年 8 月股东丁剑平和机电公司诉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决议无效及 10 月 9 日丁剑平等人强抢公章证照事件后，相关董事、监事事实上已无法正常履行职责，加上前期疫情反复加重的影响，在履行对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监督职责上存在严重困难。为保证年报按期披露，相关董事、监事通过要求公司提供资料并进行检查和核实、与年审会计师持续沟通、到公司现场审阅资料等多种方式积极履职，努力对财务报告过程进行监督。2022 年 1 月 21 日和 2 月 25 日，董事会就公司年度审计和年报披露问题两次召开专题会议，李雨华和陈悠两位监事列席会议；3 月 17 日，部分董事与年审会计师召开电话会议，就审计进展和需解决的问题等进行沟通；4 月 9 日，部分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通过现场交流和电话会议形式进行沟通；4 月 1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召开会议，沟通审计进展和审计意见；4 月 2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年度财务报告等议案；4 月 26 日，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召开 2021 年度会议，审议年度财务报告等议案。此外，董事童小民先生、监事李雨华女士、财务部长王春风及财务人员张清受董事长金诗玮先生委托于 4 月 10 日抵达徐州高铁站，

由于当时徐州疫情管控政策未能出站只好当夜返回，后于4月22日再次抵达徐州，经三天四晚隔离后于4月26日至29日到公司对相关财务数据及经济合同等开展现场资料审阅工作。在相关董事、监事的持续要求以及事实证据面前，公司经营层才最终对惠州连硕的在建工程计提了4150万元减值损失等事项外，除此之外，目前未发现2021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

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最重要的就是必须尽早结束临时监管小组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非法控制，将已被抢劫并非法控制的公司最重要资产公章证照等归还到法人代表的管理和控制之下，使公司恢复正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持续推动解决相关问题，但无法确保整改完成时间，有赖于监管机构的介入和司法救济手段的进程。

三、独立董事黄华敏、张伏波、杜民的回复：

由于公司治理和内控存在的问题，以及履职受限，本人无法判断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也无法判断公司能否采取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及有效性。

（2）结合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包括定性标准与定量标准）、控制权争夺事项对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运行、内部审计监督等方面的影响、前期财务造假事项的核实进展，说明年报披露的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具体内容及事项，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定意见相互矛盾的原因，解决上述问题的具体措施，核实说明是否需要重新出具《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再次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一、董事马超、董事邓浩杰、监事姜珊珊回复：

（一）关于编制及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情况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5.19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其审计委员会应当根据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至少应当包

括以下内容：（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报告真实性的声明；（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范围、程序和方法；（四）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其认定情况；（五）对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六）对本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拟采取的整改措施；（七）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审计委员会应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报告及相关信息，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应同时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核实评价意见。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至少包括如下内容：（一）内控制度是否建立健全；（二）内控制度是否有效实施；（三）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的情况；（四）内控制度及其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风险及其处理情况；（五）对本年度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计划完成情况的评价；（六）完善内控制度的有关措施；（七）下一年度内部控制有关工作计划。

2022年4月15日，公司审计部主动将草拟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送给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公司证券部、监事会主席姜珊珊于同日将审计部草拟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给全体董事、监事，请其反馈修改意见，但是均没有收到反馈意见。

2022年4月22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黄华敏、张伏波投弃权票，童小民投反对票。工作人员在会议上提醒委员童小民可以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公司发送的只是一个参考文件，委员可在修改后再提交审议，但是未收到其修改的文件。

2022年4月25日，金诗玮将其修改后的年报、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发给全体董监高，但其未修改《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2年4月26日，董事会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签字意见为：该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系公司经营层出具，与年报内容不符，故投反对票。独立董事杜民、黄华敏、张伏波投弃权票，签字意见为：因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存在问题，个人履职受限制。董事马超、邓浩杰投同意票，并指出需要修改与年报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内容一致。

综上所述，年报披露的内容，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定意见相互矛盾的原因为相关董事未勤勉尽职，将编制责任推给管理层，只是简单

粗暴地予以否定，极不负责任。

（二）年报披露的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具体内容及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我们不认同年报中金诗玮所或其指定人员在《2021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十四、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处添加的“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财务报告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尽力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该部分内容为金诗玮或其指定人员添加，且该部分表述与“第四节，十四、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 否”相矛盾，与“第四节，十六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相矛盾，表格中显示财务报告重大（重要）缺陷数量、非财务报告重大（重要）缺陷数量的个数均为 0，金诗玮等人并没有按照定性、定量标准列出重大缺陷具体事项。

至于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提到的“按照年初预算会议要求，经过确定并导入 OA 的成本、费用预算不可以突破，有任何突破必须报经董事会批准，但目前从审计报告上看，不少成本、费用预算科目有较大突破且未履行报批手续。并且，总经理只有在预算内单笔不超过 10 万元的审批权限，之上的必须经过董事长审批，此要求在 2021 年 10 月 9 日后未再得到落实”并无根据，该要求为金诗玮的个人自我赋权，并不是董事会的决议，也与《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相违背。

（三）解决上述问题的具体措施，核实说明是否需要重新出具《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再次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基本一致，差异在于年报中添加了“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认为：……”的内容，马超、邓浩杰不认可该段内容，该等董事监事需要对

其个人发表的意见的真实、准确、完整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我们认为需要修改《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保持与年报中相关内容一致，由于年报已经经过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因此该报告应当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回复：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详见公司发布的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部分的内容。

公司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丁剑平等人强抢公章证照事件后，日常生产经营管理被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董事会和监事会无法有效行使职权，内部控制运行、内部审计监督等相关机制难以正常运转。

关于前期财务造假事项的核实，惠州连硕与徐州睿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苏运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讼的相关情况在《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434 号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6）中已经披露；2022 年 3 月 14 日，上述案件进行了第二次庭审，第三人深圳市爱喜德科技有限公司未出庭，上述两案件目前正等待法院判决。由于公司与深圳连硕已不再有股权关系，且据了解深圳连硕资金周转极其困难，应收账款起诉催收的诉讼工作进展非常有限，公司亦未能取得深圳连硕前些年的审计底稿，相关财务造假核实工作尚无更多实质性进展。

年报披露的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具体内容及事项如下：公司法人代表无法控制印章和证照的保管和使用；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公司经营层不再向董事会汇报；马超、邓浩杰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晚参加并向董事会汇报完当天被抢公章证照情况后就一直拒绝参加董事会会议；公司自 10 月 9 日被临时监管小组控制日常经营后，公司董事会无法有序运转，信息披露也难以正常进行。由于董事会印章和其中一个信息披露的 Ukey 被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临时监管小组可以提交未经董事长和董秘审核通过的公告，为防止公告风险发生，现行信息披露方式是第五届董事会九名董事均需签字才可以公告，即各董

事可就相关信息披露内容各自发表意见但必须同时签字，各自需保证所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只要有一名董事由于这样那样的原因不签字则该事项不能对外公告。这种权宜性的解决方案显然并不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且因九位董事就同一事项常常无法一致及时同意对外公告，导致公司部分公告无法披露或延迟，并且公司证券部人员按照临时监管小组要求，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即不再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管理流程向董秘负责和汇报，屡屡利用手中控制的 Ukey 擅自提交未经董事长和董秘审核的公告申请，或以证券部的名义擅自发布未经董事长和董秘批准的邮件，可见现阶段公司与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按照年初预算会议要求，经过确定并导入 OA 的成本、费用预算不可以突破，有任何突破必须报经董事会批准，但从审计报告上看，不少成本、费用预算科目有较大突破且未履行任何报批手续。并且，总经理只有在预算内单笔不超过 10 万元的审批权限，之上的必须经过董事长审批，此要求在 2021 年 10 月 9 日后未再得到落实。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由公司管理层出具，与年度报告相关内容并不相符，马超、邓浩杰两位董事对内容不相符乃至背离冲突的两份文件均投赞成票，再次表明此二位董事履职的能力和态度均存较大问题。2021 年度董事会和监事会经审议，均未通过该《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果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将重新出具《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再次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黄华敏、张伏波、杜民的回复：

由于公司治理和内控存在的问题，以及履职受限，本人无法判断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也无法判断公司能否采取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及有效性。

2. 公司在年报第 56 页披露“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发生丁剑平强抢公章证照、强行控制公司生产经营后，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便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公司经营层不再向董事会汇

报；马超、邓浩杰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晚参加向董事会汇报完当天被抢公章证照情况后就一直拒绝参加董事会会议；证券部未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向董秘负责和汇报，导致与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严重缺陷”，“经自查，公司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重大违规事项，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违规情形”。请说明：

（1）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重大违规事项的具体内容，拟实施的整改计划、完成整改的具体截止时间。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我们认为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方面并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2021 年 10 月 9 日并未发生丁剑平强抢公章证照、强行控制公司生产经营一事，公司有完备的印章管理制度，印章、证照仍然由原岗位人员保管、使用，符合公司的相关管理、规定，合法合规，不存在“抢夺公章”的情况。2021 年 10 月 9 日以来，董事会、监事会并未做出任何决议需要管理层执行和落实，监事李雨华、陈悠称监事会曾做出决议要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报告进行复核，管理层未落实，但两位监事所称决议并未公告，也未通知公司管理层，现在却以此来指责管理层，可谓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禁止公司实施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中选举金诗玮等人为董事、监事的事项，马超、邓浩杰执行法院裁定，并无过错。虽然相关董事已经被禁止履职，但是为了公司能够披露 2021 年度报告和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的管理层依然向全体董事汇报公司情况，发送相关材料，配合董事、监事的检查。

至于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提到的“证券部未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向董秘负责和汇报，导致与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严重缺陷”为虚假陈述。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来，公司证券部草拟公告后会发送给所有董事（包括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金诗玮）（有些

公告是金诗玮在中天泽的秘书姜雁起草发送，如诉讼进展公告，是中天泽方面先取得文书）审核，由于董事会成员不能就公告全部内容达成一致意见，所以由董事在所披露的公告中各自发表意见，并各自保证真实、准确、完整，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所披露的公告是在取得所有董事包括金诗玮的签字意见后才会披露，不存在未向董秘汇报的情形，更不存在严重缺陷。

我们不认同年报第 56 页中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所认为的相关内容。我们已在多处公开披露，声明我们的立场，我们不介入股东之间的纠纷，始终坚持以上市公司利益为唯一考量，不践踏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及海伦哲的社会形象，坚持实事求是，因此并不愿过多争吵。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监事李雨华、陈悠回复：

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重大违规事项的具体内容包括：公司法人代表无法控制印章和证照的保管和使用；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公司经营层不再向董事会汇报；马超、邓浩杰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晚参加向董事会汇报完当天被抢公章证照情况后就一直拒绝参加董事会会议；公司信披现行的权宜性解决方案显然并不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导致公司部分公告无法披露或延迟，而且公司证券部人员不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管理流程向董秘负责和汇报，屡屡利用手中控制的 Ukey 擅自提交未经董事长和董秘审核的公告申请，或以证券部的名义擅自发布未经董事长和董秘批准的邮件，导致与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马超、邓浩杰两位董事一方面认为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方面并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另一方面又认为董事会、监事会欲加之罪，如董事会、监事会总是欲加经营层之罪的话，这样的上市公司又怎么会是一个规范运作、治理结构健全的公司？显然这都是该两位董事极其荒谬的悖论和谎言。从历次问询回复可以看到，马超、邓浩杰完全背离其最初对董事长做出的不介入股东纠纷、专心做好经营管理的承诺，言行不一，直接沦为丁剑平等人的代言人，为其违法行为百般狡赖，此等做法既违背当初中天泽集团推选他们为董事的信托责任，更是将公司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置于脑后。

公司拟实施的整改计划包括：拟按照监事会决议要求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罢免连续多次缺席董事会会议的马超和邓浩杰两名董事，选举两名新董事以及三名独立董事；通过法律途径尽快结束临时监管小组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的非法控制，使公司恢复正常的法人治理结构；要求证券部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向董秘负责和汇报等。鉴于目前公司治理的混乱状态，无法明确完成整改的具体截止时间。

三、独立董事黄华敏、张伏波、杜民的回复：

由于公司治理和内控存在的问题，以及履职受限，本人无法判断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也无法判断公司能否采取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及有效性。

(2)自查公司前期信息披露及其内容存在的具体问题，说明公司如何按照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如何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一）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 2021 年度业绩预告。原因为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黄华敏、张伏波、杜民七位董事不愿为业绩预告数据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原因为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黄华敏、张伏波、杜民投弃权票，马超、邓浩杰投同意票，董事会审议未通过。

（三）公司前期信息披露存在相互矛盾的内容，主要是由于公司董事会未达成一致意见，9 名董事站在不同立场，各自发表意见，各自对所发表的意见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金诗玮等董监事罔顾事实，虚假陈述，损害公司社会形象，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1、金诗玮“选择性”地对公告签署意见，拖延公告发布，比如拖延签署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等；

2、年报中多处出现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陈悠、李雨华认为的内容，但金诗玮却公然宣称不同意将马超、邓浩杰的意见加入年报中，剥夺其他董事发表意见的权利。马超、邓浩杰要求将其签字意见体现在董事会决议的公告中，但是金诗玮不同意，致使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披露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董事会决议。

3、扰乱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利益。在审议第一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上，为了能够给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马超、邓浩杰提出议案，请董事审议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却被金诗玮一句“我不同意”而未能进行实质审议；金诗玮、薄晓明等人在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3）中提出不同意子公司上海格拉曼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致使授信终止，加剧了公司融资困难、资金紧张的局面。

4、罔顾事实，虚假陈述，抹黑上市公司

在已披露的审议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的监事会决议（公告编号：2022-018）中，监事李雨华、陈悠提到“内心非常担心公司再次出现在丁剑平担任董事长期间那样的财务造假、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属于蓄意污蔑，严重误导投资者，公司财务造假问题未经调查认定；李雨华、陈悠提到的“一季度没有明确业务支撑的咨询费用合同 634480 元”，该事项是金诗玮在流程中批准过的，原财务部部长王春风做的归档。在金诗玮等董监事提出这个问题后，公司工作人员将金诗玮的审批流程截图发送给金诗玮方面，向其解释。但是金诗玮等人充耳不闻，罔顾事实，执意抹黑上市公司，用揣测、推断的内容误导投资者、误导社会舆论，置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的社会形象于不顾。

5、扰乱公司信息披露秩序

2021 年 11 月 9 日，金诗玮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马超、邓浩杰不认可会议有效性、已明确表示不参加不认可）。金诗玮或其相关人员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晚间通过深交所业务专区提交信息披露申请，提交的材料《第五届董

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签字页-马超邓浩杰》中包括马超、邓浩杰的签字，但是马超、邓浩杰并没有给金诗玮或其他任何人提供过签字意见，金诗玮等人擅自提交签字页及信批申请，扰乱公司的信息披露秩序。

（五）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来，公司公告发布需要 9 名董事签署意见，这种披露模式并不会影响披露的及时性问题，全体董事对这种披露模式也达成了一致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5.1.2：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能保证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由此可见，当董事会成员对董事会发出的公告存在不同意见时，应当在公告中阐明自己的意见，该模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加强了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公司证券部在草拟公告后发送给全体董事（包括董事会秘书代行人）（有些公告是金诗玮在中天泽的秘书姜雁起草发送，如诉讼进展公告，是中天泽方面先取得文书）审核，在取得全体董事的签字意见、加盖董事会印章后，披露公告，信披流程及内部控制合规，不存在重大缺陷。

（六）为了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一方面，我们希望监管机构能够介入，纠察有虚假陈述的人员的违规行为，并要求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另一方面，公司希望通过罢免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李雨华、陈悠和重新选举部分董事和监事的方式，能够让公司在所有方面包括信息披露工作恢复正常状态。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董事长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承担首要责任。公司应当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保证董事会秘书能够及时、畅通地获取相关信息，除董事会秘书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非经董事会书面授权并遵守《股票上市规则》及本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得对外发布任何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五十八条规定：“公司在信息披露前应严格遵循下述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查及发布流程：1. 提供信息的部门以及分公司、子公司负责人认真核对相关信息资料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出披露信息申请；

2. 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3. 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对拟披露信息核查并签发；4. 监事会有关信息披露文件由监事会日常办事机构草拟，监事会主席审核并签发；5. 董事会秘书向指定媒体发布信息”。

公司前期信息披露及其内容存在的具体问题包括：因公司董事会印章被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现行办法是要求发布公告需要所有董事签字同意，导致信息披露及时性和规范性存在严重不足；由于董事会印章和其中一个信息披露的 Ukey 被临时监管小组非法控制，而且公司证券部人员不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管理流程向董秘负责和汇报，屡屡利用手中控制的 Ukey 擅自提交未经董事长和董秘审核的公告申请，或以证券部的名义擅自发布未经董事长和董秘批准的邮件，导致各董事对同一事项的回复内容各自表述，部分情况下存在较大差异等。公司董事长兼董秘已要求证券部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向董秘负责和汇报，但由于临时监管小组的非法存在此管理要求难以得到落实，此项规范工作亟需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

三、独立董事黄华敏、张伏波、杜民的回复：

由于公司治理和内控存在的问题，以及履职受限，本人无法判断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存在舞弊、重大错报等问题，也无法判断公司能否采取完善财务报表编制及监督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整改措施及有效性。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其他应收款原值分别为 8,810.94 万元和 9,825.80 万元，因公司豁免连硕科技债务而计提坏账准备 8,810.94 万元，因巨能伟业未能履行还款约定而计提坏账准备 4,264.50 万元。根据公司 2021 年半年报问询函回复，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尚未豁免连硕科技债务。请说明公司豁免连硕科技债务的具体情况、原因、合规性及合理性，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审议程序，是否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上述情况等说明豁免事项是否有效，以及巨能伟业本期还款情况，坏

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一）公司并未豁免连硕科技的债务，但鉴于连硕科技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硕科技的债权计提了 8,810.94 万元减值准备。公司后续仍会持续关注连硕科技债权的回收情况。

（二）我们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向巨能伟业及其现股东肖丹先生、胡升阳先生发送了《收款通知书》，根据在剥离出巨能伟业 100%股权时，转让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之 4.4.1 条的规定，受让方承诺通过应收账款回款、追索和诉讼实现部分或者全部巨能伟业的债权，将优先偿还巨能伟业对海伦哲的债务，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最少归还海伦哲 1,500 万元。我们督促巨能伟业及相关人员按照协议内容偿还对海伦哲的债务。2021 年 12 月 29 日，巨能伟业回函，因存在多种实际客观情况，申请延期归还。随后公司陆续收到巨能伟业偿还合计 50.50 万元。2022 年 1 月 6 日，考虑到协议约定及公司实际状况，我们再次向巨能伟业催款，要求其务必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将不低于 1,500 万元资金偿还到公司账户，但是巨能伟业仍未做到。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向巨能伟业及相关人员发送了《律师函》，要求其尽快履行还款义务，但是截至目前，巨能伟业仅还款 69 万元。下一步，公司仍将采取各种措施进行催收。

公司与巨能伟业约定了还款计划，但巨能伟业约定未完整履行，出现了违约，公司的债权出现了风险。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反映报告期的经营业绩，公司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2021 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64.50 万元，坏账准备的年末余额为 4,264.5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对巨能伟业的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为 5,561.31 万元，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合理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公司未豁免连硕科技债务，但按照谨慎性原则，已对相关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审议程序，未涉及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事项。

4. 年报显示，惠州连硕在建工程本期投入 2,031.37 万元，本期对预付工程设备款 4,150.01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请说明：

（1）本期投入的具体内容、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对方履行合同情况，并报备相关合同、付款凭证、采购货物验收单及入库单。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经多次催要，惠州连硕的现财务负责人张清一直未按照要求配合公司财务总监陈庆军提供相关财务资料供我们核查，我们希望中天泽相关人员能够尊重上市公司经营的独立性，要求相关人员向公司财务总监汇报工作、听从公司财务总监的统一管理。

2022 年 5 月 17 日 16:00 左右，惠州连硕的现财务负责人张清向公司财务总监陈庆军发送了惠州连硕的募集资金账户台账、部分合同、部分付款审批流程，未发送付款凭证、采购货物验收单及入库单。根据其发送的资料，本期投入的具体内容、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对方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具体内容	2021 年付款金额	合同金额	交易对方履行合同情况
惠州市北大青鸟恒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电子设备等	139,000.00	199,623.00	是
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装修施工	4,344,000.00	15,720,000.00	是
	电费	178,618.67		是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泵组	88,009.75	352,039.00	是
广东龙电实业有限公司	挡烟垂壁	37,045.40	185227.00	是
广东远华建筑有限公司	部分装饰工程施工	4,438,800.00	8,597,000.00	是
惠州市浩峰翔实业有限公司	水箱、蹲厕	47,539.00	47,539.00	是
衡阳市宏图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规划测绘	68,541.40	68,541.40	是
深圳市鸿安达电缆有限公司	电缆订购	1,147,424.60	1,398,000.00	是
深圳市鸿世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	190,000.00	1,030,000.00	是
惠州市华奎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厂区变配电工程、配电箱	374,750.00	1,809,0000.00	是
徐州佳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2,185,000.00	99,990,000.00	是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热水系统	164,500.00	658,000.00	是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监理	297,169.81	869,785.00	是
惠州市仲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929.00		是
惠州市三民实业有限公司	电缆桥架	6,774.50	197,500.00	是

交易对方	具体内容	2021 年付款金额	合同金额	交易对方 履行合同情况
广东山水意境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254,794.40	318,493.00	是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电梯设备	327,600.00	327600	是
惠州水口思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费	17,588.31		是
惠州市万浩昆虫防治有限公司	白蚁防治	84,938.50	169,877.00	是
广东亚浦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灯具、照明灯具、 开关等	200,000.00	251,060.00	是
东莞市正丰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母线槽	49,500.00	165,000.00	是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大湖溪支行	银行利息	2,605,000.00		是
无	借贷同时调整	3,066,241.89		
总计		20,313,765.23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本期投入的具体内容见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行标签	2021 年付款金额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惠州市北大青鸟恒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北大青鸟工程	139,000.00	199,623.00	完工
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常泰	4,344,000.00	15,720,000.00	完工
	电费	178,618.67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泵业工程	88,009.75	352,039.00	完工
广东龙电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龙电工程	37,045.40	484,915.60	完工
广东远华建筑有限公司	广东远华	4,438,800.00	8,597,000.00	完工
惠州市浩峰翔实业有限公司	浩峰翔工程	47,539.00	47,539.00	完工
衡阳市宏图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衡阳测绘工程	68,541.40	68,541.40	完工
深圳市鸿安达电缆有限公司	鸿安达工程	1,147,424.60	1,398,000.00	完工
深圳市鸿世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鸿世佳工程	190,000.00	1,030,000.00	完工
惠州市华奎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华奎机电工程	374,750.00	310,000.00	完工
徐州佳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佳信	2,185,000.00	99,990,000.00	完工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嘉普通太阳能工程	164,500.00	658,000.00	完工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297,169.81	1,429,785.00	完工
惠州市中景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工程	929.00		完工
惠州市三民实业有限公司	三民实业工程	6,774.50	197,500.00	完工
广东山水意境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山水意境园林景观工程	254,794.40	318,493.00	完工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上海三菱电梯工程	327,600.00	327,600.00	完工
惠州水口思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费	17,588.31		
惠州市万浩昆虫防治有限公司	万浩昆虫防治工程	84,938.50	169,877.00	完工
广东亚浦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亚浦光电工程	200,000.00	251,060.00	完工

供应商名称	行标签	2021 年付款金额	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东莞市正丰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正丰电气工程	49,500.00	165,000.00	完工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大湖溪支行	银行利息	2,605,000.00		
无	借贷同时调整	3,066,241.89		
	总计	20,313,765.23		

(2) 公司预付 4,150.01 万元设备款的交易对方及其履行合同约定情况，是否具备商业实质，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拟采取的追偿措施，结合具体资金流向等核实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根据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惠州连硕已向厂区建设项目的供应商徐州睿斯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运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预付了工程设备款合计 4,150.01 万元，但根据实际盘点，部分供应商的设备未及时到货及安装，工程施工项目亦未完工，上述供应商亦未向惠州连硕进行结算、验收或者开具发票。惠州连硕对上述供应商提起了诉讼。

公司认为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子公司惠州连硕预付的工程设备款项无法收回，存在减值的风险。2021 年度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150.01 万元。

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对上述款项进行催收。由于惠州连硕目前仍受中天泽委派的人员控制，公司多次向惠州连硕索取有关此笔预付工程设备款 4,150.01 万元的相关资料，但仅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 16:00 左右收到《江苏运鑫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合同(2880 万)》、《睿斯特中央空调采购及安装合同(2560 万)》及资金支付台账。由于未取得充分的资料，我们无法核实其具体的资金流向，无法判断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形。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公司预付 4,150.01 万元设备款详情见下表示：

施工单位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已付款金额	合同未付款金额	货物交付情况	安装情况
徐州睿斯特智能	2019-3-3	25,600,000.0	19,700,025.0		600,000.0	2.34

科技有限公司		0	0	5,899,975.00	0	%
江苏运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9-4-1	28,800,000.0	21,800,025.0			0.00
	0	0	0	6,999,975.00	-	%
合计		54,400,000.0	41,500,050.0	12,899,950.0	600,000.0	
		0	0	0	0	

根据徐州睿斯特和江苏运鑫在庭审中提供的证据，徐州睿斯特在 2019 年 11 月 3 日及 12 月 20 日，合计收到惠州连硕转账 1920 万元；江苏运鑫在 2019 年 11 月 3 日、4 日及 12 月 20 日，合计收到惠州连硕转账 2180 万元，合计 4100 万元，所有款项都在当天立即转账给深圳市爱喜德科技有限公司。徐州睿斯特和江苏运鑫提供了微信聊天记录等证据，认为深圳市爱喜德科技有限公司是杨娅实际控制的公司。徐州睿斯特 2020 年 11 月 9 日才接到惠州连硕通知开始进场施工，但实施工程量极小，江苏运鑫则一直没有进场施工。上述 4100 万元款项均称系按照海伦哲派驻惠州连硕项目负责人刘明德指示配合走账。根据目前的证据，可以基本认定上述款项不具备商业实质，在相关董监事的持续要求下，公司经营层最终同意计提了 4150 万元减值准备。公司正在通过诉讼等法律手段进行追偿。经核实现控股股东中天泽集团、实际控制人金诗玮先生未占用上述资金。此等行为涉嫌挪用上市公募募集资金、涉嫌职务侵占、涉嫌财务造假、涉嫌背信上市公司利益，目前无法排除前任控股股东机电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剑平及杨娅等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有待监管机关和司法机构最后认定。

5. 年报显示，德国施密茨的子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公司对德国施密茨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3,943.23 万元的减值准备，对德国施密茨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为 2,067.9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861.11 万元。请说明：

(1)结合德国施密茨的经营业绩情况及其子公司破产程序实施情况，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准确、充分。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德国施密茨为应对新冠疫情对经营所造成的影响，为保障持续经营，于 2021

年 4 月启动了对两家子公司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Schmitz Fire & Rescue GmbH）和 NEF 能源有限公司（NEF Power GmbH）的资产重组/剥离计划。德国施密茨经审计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88.67 万欧元，上年同期为 2061.11 万欧元；实现净利润-593.22 万欧元，上年同期为-71.84 万欧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69 万欧元，上年同期为-137.20 万欧元。2021 年末资产总额 516.42 万欧元，净资产总额 50.27 万欧元；2020 年末资产总额 1,402.18 万欧元，净资产总额 643.49 万欧元。2021 年度上述情况已剔除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和 NEF 能源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已包含剔除业务后所带来的影响。

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是德国施密茨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以及未和股东方达成重新融资，面临了较大的经营现金流压力。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向德国法院申请自主管理，并积极开展资产重组。

2021 年 12 月，萨克森安哈尔特州法院对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启动破产清算程序。

德国施密茨因受其子公司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进入破产程序牵连，同时经营情况下滑，盈利能力下降幅度较大，净资产急剧缩水，经营资金持续紧张，存在较大经营不确定风险。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反映报告期的经营业绩，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 3,943.23 万元减值损失。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根据德国 Derra Meyer&Partner 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赫尔曼施密茨作为施密茨消防救援的唯一股东，向后者提供了约 348 万欧元的贷款，这些股东贷款，由于其从属资格，根据破产法 39 条，预计将在破产时遭受全部损失；在施密茨消防救援破产的情况下，赫尔曼施密茨持有的 35 万欧元股本也将会完全损失。由于上述破产有关的全部损失，赫尔曼施密茨也不得不申请破产。需公司管理层进一步提供此事最新进展。

鉴于德国施密茨经营情况长期不佳，经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出于谨慎性原则，对德国施密茨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 3,943.23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该项计提合理、充分。公司将持续关注德国施密茨的经营情况，在 2021 年 9 月前董事

会即已要求并部署采取包括法律诉讼在内的多种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但在丁剑平 10 月 9 日强抢公章证照后此项工作被人为中断。

(2) 结合对德国施密茨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可回收性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公司对德国施密茨的其他应收款来源：①向德国施密茨预付购买消防指挥车款项 898.31 万元，由于预付的款项超过一年，公司进行了转入其他应收款的账务处理；②公司为德国施密茨公司代垫购买新冠疫情防护物资款项余额 1,169.6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向德国施密茨预付 898.31 万元购买消防指挥车。合同约定的全部货款合计为 1,131,023 欧元，折算成人民币为 898.31 万元，公司已全额支付。2019 年时告知产品未拿到 3C 认证无法办理进口手续，在 2021 年 7 月催交货时，回复由于施密茨消防救援已经进入破产前的法院监管，已经无法给公司发货。

2020 年 3 月为欧洲疫情爆发时期，防疫物资紧缺。德国施密茨计划通过防疫物资的销售能够为其增加收益（防疫物资的主要销售对象为德国消防队和向施密茨家族请求协助的本地客户。为维护良好客户关系，确保消防队能够平价获得防疫物资，确保日常勤务工作不受影响，施密茨公司便开展了以口罩和防护服为主的防疫物资业务）。由于自身资金不足，德国施密茨通过自筹部分资金和公司代付的方式采购防护服和口罩等防疫物资进行销售。经核查，根据提供的报关单、合同、发货凭证，证明防疫物资已经于 2020 年 3-7 月真实发货。

2020 年 3 月代德国施密茨向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等支付采购款 1,179.6 万元，2021 年 8 月公司收到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退回采购款项 10 万元。

由于 2021 年末德国施密茨账面的净资产仅有 50.27 万欧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公司的债权存在较大的回收风险，公司计提了相应的

坏账准备，2021 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61.11 万元。

经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相关内容，未发现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占用资金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德国施密茨的经营情况 and 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存在的减值可能性，采用包括法律诉讼在内等各种措施以维护公司权益。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对德国施密茨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

1.2018 年格拉曼向德国施密茨定制产品 2 台消防指挥车，因格拉曼没有进出口权限，在合同号为 865-0818 的合同中规定，由母公司海伦哲代为采买，海伦哲向德国施密茨支付预付款人民币 898.31 万元后，德国施密茨一直未发货。2019 年时告知产品未拿到 3C 认证无法办理进口手续，在 2021 年 7 月催交货时，回复由于施密茨消防救援已经进入破产前的法院监管，已经无法给海伦哲发货，至今公司其他应收款仍挂帐 898.31 万元的货款。

购买两台消防车的资金往来：

付款日期	欧元金额(元)	折合人民币金额(元)	汇率	经办人
2018-9-3	500,000.00	3,965,000.00	7.9300	季东东
2018-9-17	300,000.00	2,409,090.00	8.0303	季东东
2018-11-14	331,023.00	2,609,023.98	7.8817	季东东
合计	1,131,023.00	8,983,113.98		

2.2020 年 3-4 月，德国施密茨向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采买口罩、防护服，该款项及运费由海伦哲代垫，共计人民币 1167.50 万元。

借款过程如下：

序号	借款描述
----	------

1	2020年3月26日，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德国施密茨子公司）与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购销合同》，约定由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2020年3月29日交付8万只口罩，随后每日交付，4月18日之前交付完成，公司在签订合同当日支付20%货款，随后每天根据交付数量相应支付货款。公司代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6日支付198万元、于2020年4月2日支付128.7万元、于2020年4月20日支付177.3万元、于2020年4月23日支付396万元、于2020年4月30日支付100万元，共计1000万元。
2	2020年3月23日，公司与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购销合同》购买KN95口罩与防护服，约定由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收到货款7天内发货。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30日、2020年4月7日向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3.36万元和样品运费1,350元，共计13.495万。
3	2020年4月2日，公司代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施密茨消防救援有限公司向上海传奇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支付164万元运费。
4	2020年8月收代付的江苏弗瑞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退款10万元。
5	合计：1,167.50万元

鉴于德国施密茨经营情况长期不佳，并存在破产风险，上述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很小。经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90%的比例计提坏帐准备，该坏账计提合理、充分。

经核实，现控股股东中天泽集团、实际控制人金诗玮先生未占用上述资金。目前无法排除前任控股股东机电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剑平及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但上述交易均明显违背基本商业逻辑，并且导致海伦哲已经遭受重大损失，应该责成公司经营层查出背后真实原因及推手，该向公安机关报案应该及时报案。

二、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

6. 年报显示，公司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66,592.40万元、同比减少18.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3,066.60万元、同比增长127.9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56.76万元，而去年同期为70,072.23万元。其中，公司2021年第4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067.4万元，占全年比重为36.65%，净利润

8,283.54 万元，占全年比重为 63.40%。

(1) 请公司结合收入与净利润变动情况、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及市场环境变化、销售回款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说明：

金额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合并报表			剔除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差异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差异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115.02	229,041.22	-72,926.21	152,769.50	210,270.73	-57,50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9.90	1,885.61	-1,155.71	729.90	1,543.92	-814.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9.54	20,175.07	-11,405.53	5,590.89	16,816.36	-11,22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614.46	251,101.91	-85,487.45	159,090.30	228,631.02	-69,54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42.95	133,750.26	-12,807.31	119,507.83	122,095.30	-2,587.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26.59	14,700.21	-573.62	13,262.07	11,377.65	1,88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66.60	11,217.96	-351.36	10,630.60	9,898.98	73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5.08	21,361.26	973.83	21,105.65	15,860.51	5,24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271.22	181,029.68	-12,758.46	164,506.15	159,232.44	5,2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76	70,072.23	-72,728.99	-5,415.85	69,398.58	-74,814.42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72,728.99 万元。

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 100%股权的转让，由于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的因素，而上年同期合并了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整个年度的业务，剔除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影响，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74,814.42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2021 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9,540.72 万元。

(1) 2021 年度剔除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业务后，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372.03 万元，上年同期同口径为 193,122.09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的同比减少

31,750.06 万元而减少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021 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同比减少了 69,540.72 万元主要是由于格拉曼引起的。2020 年末格拉曼的在手订单为 91,840 万元，大部分为军品订单，而 2021 年末的在手订单为 33,648.38 万元，其中军品订单为 8,486.03 万元，由于期末在手订单的减少取得的预付款项也减少。2020 年格拉曼的回款集中在 12 月，单月累计收到货款 65,010.39 万元，其中军品预付款 55,269.59 万元，这些收款主要为军品相关的款项。

(3) 2021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52,769.50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94.67%。同口径，2020 年度剔除年末格拉曼取得军品预付款 55,269.59 万元这一特殊事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55,001.14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80.26%。

2021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与上年同期较大提高，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提供担保、现任法定代表人相关声明、主要股东之间存在诉讼纠纷等因素，致使银行授信处于停滞状态，银行借款规模持续缩减。公司只能立足自身，调整销售政策，狠抓回款，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4) 2020 年度公司本部和格拉曼实现的营业收入创造历史新高，收到退回的保证金较多，致使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11,225.47 万元。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587.48 万元。

(1) 2021 年度剔除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业务后，由于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而减少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 格拉曼属于军品总体单位，需要在取得预付款或销售回款后的一定期限内向上游供应商支付货款。2020 年 12 月收取军品预付款 55,269.59 万元。2021 年上半年，格拉曼按照军品订货合同的要求向供应商支付相应的货款，累计支付货款 40,559.41 万元。

(3) 2021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19,507.83 万元，剔除 2021 年上半年，格拉曼向供应商支付在 2020 年度收到军品预付款相应的货款 40,559.41 万元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78,948.42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48.92%。同口径，2020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22,095.30 万元，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63.22%。

2021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与上年同期较大降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提供担保、现任法定代表人相关声明、主要股东之间存在诉讼纠纷等因素，致使银行授信处于停滞状态，银行借款规模持续缩减。公司只能立足当下，加强供应链管理，积极合理消化库存，盘活存货，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884.41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为：

(1) 2020 年度公司享受新冠肺炎疫情减免养老保险政策，2021 年国家不再执行此政策造成 2021 年度公司的养老保险支出同比增加 701.16 万元。

(2) 2020 年度公司特种车辆产品实现的营业收入创造历史新高，在 2021 年度发放的 2020 年度奖金、津贴和补贴支出同比增加 998.33 万元。

(3) 2020 年 7 月，在董事长金诗玮要求下，公司调减徐州本部的社保公积金基数，直接导致公司部分员工流失，对公司来讲，弊端远大于调减所节省的支出。2021 年 7 月，公司总经理马超从大局出发，主导重新调整员工社保公积金相关事项，不考虑 2020 年度享受国家减免政策的影响，2021 年度公司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支出同比增加 124.64 万元。

4、2021 年度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731.62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公司本部和格拉曼实现的营业收入创造历史新高，2020 年末结转至 2021 年度缴纳的增值税和对应的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度较上年同期减少 5,245.14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为：

(1) 2021 年度格拉曼在军队对军品需求减少的情况下，注重提升民品的销售能力，民品营销能力显著提升，产品结构调整初见成效。由于民品的客户分散于国内各个区域，全面广泛参加各地客户开展的招标活动，市场营销和推广的投入大于军品，致使 2021 年度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和押金同比增加 5,035.01 万元。

(2) 2021 年度由于公司与海南海伦南方车辆服务有限公司发生了销售代理合同、买卖合同纠纷，公司被列为被告，被法院冻结资金 1,031 万元，致使 2021 年度被冻结的银行款项同比增加 1,031 万元。

(二)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金额单位：万元

净利润	13,1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15,776.04
其中：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利润项目影响额	23,545.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变动影响额	-6,435.01
存货的变动影响额	5,458.54
经营性应收项目影响额	-30,872.61
经营性应付项目影响额	-30,872.61
其他	363.66

2021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13,119.2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76 万元，差额-15,776.04 万元。具体原因如下：

1、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利润项目合计金额为 23,545.33 万元，由以下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1) 计提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损失合计产生的影响 19,103.46 万元，其中报告期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损失合计产生的信用减值损失的影响 9,607.26 万元；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存货跌价测试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影响 1,402.96 万元，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的影响 4,150.01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943.23 万元。

(2) 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合计产生的影响 3,542.52 万元。

(3) 财务费用产生的影响 1,746.24 万元。

(4) 无形资产摊销产生的影响 505.82 万元。

(5) 参股联营企业和处置子公司股权等产生的投资净收益的影响-2,007.96 万元。

(6) 固定资产报废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合计产生的影响 624.02 万元。

(7)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产生的影响 36.53 万元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影响为-5.28 万元。

2、存货的减少影响为 5,458.54 万元，主要是由于：

(1)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 100%股权的转让，由于连

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的因素造成存货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4,316.61 万元。

(2) 报告期公司本部面对资金紧张的现实, 积极消化存货, 压缩库存, 努力实现订单交付, 存货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4,082.37 万元。

(3) 报告期格拉曼的军品和消防车业务在手订单 3.36 亿元, 为下年交付订单进行生产储备, 期末较期初增加存货的影响为-2,940.44 万元。

3、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影响为-30,872.61 万元,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 公司在报告期内由于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的因素, 公司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拆借的资金形成其他应收款的增加影响-16,834.98 万元。

(2) 报告期公司本部银行授信规模持续缩减, 流动资金持续紧张, 影响了订单产品的排产和交付, 致使很多订单在报告期第四季度交付, 造成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2,651.17 万元。

4、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影响为-7,835.96 万元, 其原因主要是:

(1) 由于支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报告期兑付, 上海格拉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6,657.60 万元未到兑付日期, 造成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产生的影响为 3,794.86 万元。

(2) 报告期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 期初结余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在报告期缴纳, 母公司弥补上年亏损无需计提企业所得税三项因素共同影响, 造成应交税费较期初的减少而对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影响为-5,394.79 万元。

(3) 报告期初预收货款的订单产品在报告期陆续实现交付, 合同负债较期初减少而对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影响为-7,359.71 万元。

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变动影响额为-6,435.01 万元, 主要是由于:

(1) 由于公司报告期完成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 100%股权转让后确认待弥补亏损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产生的影响为-5,283.76 万元。

(2) 由于未确认收入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业务, 在报告期予以确认等因素, 造成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减少产生的影响为-1,151.25 万元。

6、其他项目的影响金额 363.66 万元,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生产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结余 266.93 万元影响所致。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2) 请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征、业务模式、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收入确认、主要合同履行进展、历史业绩等因素，说明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大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存在虚增利润情形。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公司的营业收入具备明显季节性特征，主要是与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及采购模式有着紧密的关系，根据客户的采购模式合理组织生产经营，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虚增利润的情形。公司 2018-2021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对比情况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一季度发生额/全年金额	二季度发生额/全年金额	三季度发生额/全年金额	四季度发生额/全年金额
2021	营业收入	23,977.04	39,003.41	42,544.54	61,067.40	166,592.40	14.39%	23.41%	25.54%	36.66%
	归母净利润	1,000.75	1,388.87	2,393.44	8,283.55	13,066.60	7.66%	10.63%	18.32%	63.40%
2020	营业收入	32,944.38	46,337.43	49,740.15	74,547.05	203,569.01	16.18%	22.76%	24.43%	36.62%
	归母净利润	248.61	-2,096.69	-25,599.33	-19,315.59	-46,763.00	0.53%	-4.48%	-54.74%	-41.31%
2019	营业收入	22,639.24	43,754.95	46,696.32	64,458.43	177,548.94	12.75%	24.64%	26.30%	36.30%
	归母净利润	-1,573.34	2,326.99	1,900.03	1,881.22	4,534.90	-34.69%	51.31%	41.90%	41.48%
2018	营业收入	18,961.97	45,668.76	46,522.52	69,818.16	180,971.41	10.48%	25.24%	25.71%	38.58%
	归母净利润	-1,879.80	4,040.46	3,284.67	4,457.69	9,903.02	-18.98%	40.80%	33.17%	45.01%

公司营业收入近四年第四季度占比在 36.3%-38.58%之间，因此 2021 年第四季度在合理区间范围之内。2021 年第四季度归母净利润增加较往年差异较大原因，报告期处理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产生的亏损得到确认，经中介机构评估确认递延所得税-4,761 万元，在四季度确认。扣除该因素四季度归母净利润 3,522.55

万元，占全年归母净利润（扣除所得税因素）42.41%，因此在合理区间范围之内。公司在 2021 年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进行了出表处理，公司追溯剔除该影响因素，发现 2018-2021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归母净利润仍然具有很强的季节性特点。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包括高空作业车、电源车、抢修车、消防车及军品，上述产品 2021 年销售收入占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 78.58%。海伦哲的客户主要为电网公司、市政单位、部队公安等，上述客户所属行业为国民支柱产业和机关单位，权属上为政府直接控股或控制的行业或部门，社会信誉度高，经营稳定。产品的需求和价格变动相对比较理性，为参考市场需求后的合理价格。公司一般通过参加公开招标取得各项业务。因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电力系统、市政单位、部队公安等大型社会公众企业或组织，而这些组织的普遍受到财政预算的约束，公司作为供应商在经营上就会产生比较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一季度由于传统节日较多而销售收入较少；二季度和三季度相对平稳，随着各级部门下发预算，用户单位进行招标活动，公司将工作重点放在参加投标、备货、生产、技术准备与升级上；四季度受到财政决算的影响，大批订单集中交货，产生了经营上的旺季。与同类型公司相比，公司出现淡旺季的现象，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经营运作模式决定的。此外，因为公司资金链紧张，需要把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的价值，公司主动调整营销策略，大幅降低了低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重。在以上因素综合作用下，公司第四季度相较于前三季度出现销售旺季，具备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大是由公司主要客户生产经营规律决定的，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虚增利润情形。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7. 年报显示，本期公司期间费用（包含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共计发生 23,020.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36.13 万元，同比下降 30.78%。请说明相关费用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费用计量是否完整、准确。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包含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下同）发生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发生额	2020 年度 发生额	变动情况					
			总额		其中：连硕+巨能影响因 素		其中：剔除连硕+巨能 影响因素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9,071.63	11,268.52	-2,196.89	-19.50%	-835.83	-7.42%	-1,361.06	-12.08%
管理费用	6,115.22	9,865.39	-3,750.17	-38.01%	-3,247.54	-32.92%	-502.63	-5.09%
研发费用	6,623.06	8,899.98	-2,276.92	-25.58%	-1,844.98	-20.73%	-431.94	-4.85%
财务费用	1,210.47	3,222.62	-2,012.14	-62.44%	-478.56	-14.85%	-1,533.58	-47.59%
合计	23,020.38	33,256.50	-10,236.13	-30.78%	-6,406.91	-19.27%	-3,829.21	-11.51%

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发生额同比下降 30.78%，主要是由于以下因素影响所致：

1、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 100%股权的转让，由于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的因素，而上年同期合并了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整个年度的业务，造成期间费用同比减少 6,406.91 万元，占期间费用总额减少的 62.59%，是较上年同期减少的最大因素。

2、报告期，公司剔除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出表的因素，造成期间费用同比减少 3,829.21 万元，占期间费用总额减少的 37.41%。

（1）报告期，公司特种车辆产品中的军品由于军方的需求同比减少，造成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而减少了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等费用的投入，占期间费用总额减少的 22.43%；

（2）报告期，公司授信规模持续缩减，银行借款总额逐渐减少，由于银行借款的逐渐减少而减少利息支出 1,533.58 万元，占期间费用总额减少的 14.98%。

（3）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除财务费用受特殊事项的影响而产生较大幅的变动外，日常经营的主要费用支出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 20,803.82 万元，与对应实现的营业收入的比值为 12.89%；上年同期上述三项费用总额为 23,099.45 万元，与对应实现的营业收入比值为 11.77%，两者的差异属于较小的变动范围。

由于以上因素的影响，造成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36.13 万元，同比下降 30.78%。报告期期间费用大幅下降是合理的，各项费用的计量是完整、准确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8. 年报显示，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金额为 3,482.97 万元，公司未决诉讼预计负债期末余额为 663.37 万元。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根据销售收入的 1%计提预计负债，公司产品质量保证预计负债的期末余额为零。请说明：

(1)结合案件的具体情况，说明未决诉讼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一)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主要案件情况

1、公司与海南海伦南方车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伦”）的销售代理合同、买卖合同纠纷

2021 年 9 月 14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就海南海伦本公司销售代理合同纠纷立案，案号为（2021）苏 0391 民初 4269 号。海南海伦原系海伦哲长期代理经销商，依据其与公司 2020 年 6 月 10 日签订的《产品经销合作协议书》，对六份中标和签订时间均在《产品经销合作协议书》有效期内的合同，向海伦哲主张获取销售代理服务费用 10,218,000.00 元。

2022 年 2 月 26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进行了判决，判决公司向海南海伦支付 4,944,120.36 元。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请撤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苏 0391 民初 4269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驳回海南海伦对公司原审的诉讼请求或者发回重审；上诉费用由海南海伦承担。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判决。

2、子公司惠州连硕民间借贷纠纷案

2021年5月10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就徐州佳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佳信”）民间借贷纠纷立案，案号为（2021）苏0391民初1973号，诉请惠州连硕返还借款本金2,300万元及利息，同时诉请深圳市智信策划顾问有限公司承担借款本金1,900万元及利息的连带责任，新动力（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借款本金400万元及利息的连带责任，杨娅承担连带责任借款本金2,300万元及利息的连带责任，徐州国瑞机械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借款本金500万元及利息的连带责任。

徐州佳信作为惠州连硕厂区工程的施工方，于2018年3月12日与惠州连硕签订总价为9,999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惠州连硕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向徐州佳信支付35%的合同预付款3,499万元，于2018年6月11日支付工程款2,997万元。在施工过程中，徐州佳信按照杨娅的要求，将4,300万元款项分别汇入深圳市智信策划顾问有限公司、新动力（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国瑞机械有限公司。徐州佳信已经收到2,000万元还款，尚余2,300万借款未归还。

2021年12月23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令杨娅向徐州佳信返还2,300万元借款并支付利息，并驳回徐州佳信的其他诉讼请求。

徐州佳信不服一审判决，已经提起上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判决。

3、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电气”）与连硕科技、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1年2月24日，云意电气向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2020年11月24日云意电气与连硕科技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后，连硕科技的经营状态恶化已不具备交货条件，云意电气诉请解除设备采购合同，并返还已支付的货款153.6万元及支付违约金，判令徐州海伦哲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对连硕科技此部分债务在减资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苏民初24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云意电气与连硕科技的设备采购合同，连硕科技退还预付货款153.6万元并支付违约金15.36万元，海伦哲对连硕科技此部分债务

在减资的 5,950 万元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11 月 23 日，海伦哲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请撤销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2021）苏 0312 民初 2472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发回重审或改判驳回云意电气对徐州海伦哲的诉讼请求，一、二审诉讼费由云意电气承担。

2022 年 3 月 15 日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依据（2021）苏 0312 民初 2474 号民事判决书，扣收公司款项 173.64 万元。2022 年 3 月 17 日，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22）苏 0312 执 981 号结案通知书，云意电气向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的（2021）苏 0312 民初 2474 已生效的法律文书已全部执行完毕。

（二）公司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2021 年末余额为 663.37 万元的构成情况

公司根据上述案件的一审判决结果和结案情况，对公司可能产生承担的责任进行了估计。公司对完成一审判决的公司与海南海伦的销售代理合同、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海伦哲应支付海南海伦的 494.41 万元在 2021 年度计入了预计负债；对云意电气与连硕科技、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中，公司存在赔偿责任并以实际扣收的预付货款 153.6 万元和违约金 15.36 万元，在 2021 年度计入了预计负债，以上预计负债合计 663.37 万元。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2）结合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本期销售情况，说明未计提产品质量保证的合理性。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在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未出表前，分别对应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的业务。2021 年度，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的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52.19 万元和 3,968.18 万元。以往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根据销售收入的 1.00%计提产品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此预计负债为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在未来的会计区间应承担的义务，为首要义务人。公司作为连硕科技和巨能

伟业的母公司仅承担管理责任，而不承担质量保证的责任。随着公司于 2021 年上半年完成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的 100% 的股权转让，公司已对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失去控制，连硕科技和巨能伟业在未来的会计区间应承担的义务随着出表而转移。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未对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块计提产品质量保证是合理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9.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78,491.38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账面余额为 7,324.77 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5.44 万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19.33 万元。公司应收商业承兑票据期末账面余额 1,266.12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请说明：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销售时间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回款	公司采取催款措施
福州恒德开元贸易有限公司	182.00	2012-2014	高空作业车及相关业务	379.60	197.60	法院已判决公司胜诉,法务追讨中
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	100.00	201712	同上	224.00	124.00	公司收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无法兑付，账务上转回应收账款。公司派驻人员定点跟进追讨
福乐佳(福建)商贸有限公司	29.00	201508	同上	62.50	33.50	公司法务追讨中

泾源县城建设和环境保护局	23.60	201702	同上	38.60	15.00	同上
张家港市祥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1.32	201211	同上	37.00	15.68	同上
优胜时代(福建)商贸有限公司	14.60	201406	同上	31.60	17.00	同上
金额小于 10 万元的单位（共 9 家）	14.25	-	同上	150.31	136.07	同上
肇庆市兆安消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5.20		消防车及相关业务			系 2015 年 4 月收购上海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前所发生的业务，依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白山市消防支队	71.00		同上			同上
长白山市消防支队	70.00		同上			同上
舟山世纪太平洋化工有限公司	67.80		同上			同上
江西消防总队	64.50		同上			同上
吉林省消防总队通化支队	50.00		同上			同上
佛山市三水区财政局	49.80		同上			同上
广东顺德杏坛公安分局	49.50		同上			同上
吉林省消防局	35.00		同上			同上
广东办事处	33.96		同上			同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32.80		同上			同上
广东顺德市勒流镇消防队	32.00		同上			同上
吉林省和龙市消防大队	30.00		同上			同上
广东省惠阳市消防大队	30.00		同上			同上
辽宁省台安县公安消防中队	25.00		同上			同上

兰州石化公司	23.52		同上			同上
辽宁省公安厅消防局	23.00		同上			同上
江西省南昌消防支队	22.81		同上			同上
广州新胜发鞋厂	21.60		同上			同上
加德士海洋燃气能源公司	20.00		同上			同上
惠州市大亚湾华德石化有限公司	17.89		同上			同上
内蒙古二连浩特市消防大队	17.50		同上			同上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横山村民委员会	15.80		同上			同上
宣州市大队	15.00		同上			同上
广东省从化公安消防大队	14.50		同上			同上
太仆消防大队	14.00		同上			同上
天津市迅昌商贸有限公司	13.50		同上			同上
上海宏济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3.07		同上			同上
天津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12.35		同上			同上
宝鸡消防厂	11.82		同上			同上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公司江西星火有机	11.50		同上			同上
湖南省消防总队	11.30		同上			同上
四川石油管理局甘孜分局	11.30		同上			同上
上海震旦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0.76		同上			同上
北京民用航空保安器材公司	10.72		同上			同上
黄岛国家石油储备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10.22		同上			同上
内蒙古镶黄旗公安消防大队	10.20		同上			同上
青岛港公安局	10.08		同上			同上
金额小于 10 万元的单位 (共 138 家)	510.66		同上			同上

北京市公安局消防局	363.10		同上			2012年12月，收购上海格拉曼前所发生的业务，原国企、事业单位改制前形成，预计无法收回，账龄5年以上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吉林省通化市消防支队	240.00		同上			同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同上			同上
长白山市消防支队	40.00		同上			同上
上海叁亿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30.80		同上			同上
舒兰涉及吉舒消防队	26.50		同上			同上
北京诚志北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1.37		同上			同上
金额小于10万元的单位 (共计5家)	19.24		同上			同上
合 计	3,005.44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2) 请结合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账龄分布、客户信用风险状况期后回款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票据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公司对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逐条分析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明细详见上条回复。对于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取预期信用减值模型和账龄法

相结合，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分析比对计提坏账，同时考虑到板块产品的差异，进行分类分析。

金额单位：元

类别（已剔除关联方）	2021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54,411.98	3.83%	30,054,411.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4,859,425.14	96.17%	43,193,371.62	5.72%	711,666,053.52
其中：					
高空作业车板块	518,399,103.40	66.05%	31,045,799.70	5.99%	487,353,303.70
消防车板块	229,164,415.09	29.20%	11,498,057.18	5.02%	217,666,357.91
其他非权重业务	7,295,906.65	0.93%	649,514.74	8.90%	6,646,391.91
合计	784,913,837.12	100.00%	73,247,783.60	9.33%	711,666,053.52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迁徙率和各账龄实际回收情况，计算出的各账龄逾期违约损失率情况如下：

1、高空作业车板块：

项目	账面余额	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照预期信用计提坏账	账龄法计提坏账比例	账龄法计提坏账
0-6 个月	314,203,697.90	15.74%	1.05%	3,299,138.83	2%	6,284,073.98
7-12 个月	105,537,687.72	1.85%			5%	5,276,884.39
1-2 年	54,933,755.33	39.99%	4.20%	2,307,217.72	8%	4,394,700.43
2-3 年	22,572,801.04	53.27%	10.50%	2,370,144.11	20%	4,514,560.21
3-4 年	13,748,254.92	49.11%	19.95%	2,742,776.86	50%	6,874,127.46
4-5 年	5,287,790.35	39.63%	42.00%	2,220,871.95	50%	2,643,895.18
5 年以上	2,115,116.14	100.00%	100.00%	2,115,116.14	50%	1,057,558.07
合计	518,399,103.40			15,055,265.61		31,045,799.70

2、消防车板块：

项目	账面余额	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照预期信用计提坏账	账龄法计提坏账比例	账龄法计提坏账
0-6 个月	102,486,328.39	12.00%	0.20%	204,972.66	2%	2,049,726.59
7-12 个月	91,068,900.09	6.57%			5%	4,553,445.00
1-2 年	28,732,373.61	43.67%	0.62%	178,140.72	8%	2,298,589.89
2-3 年	2,807,036.00	42.46%	1.18%	33,123.02	20%	561,407.20
3-4 年	2,044,800.00	34.95%	4.19%	85,677.12	50%	1,022,400.00
4-5 年	814,658.00	80.55%	20.54%	167,330.75	50%	407,329.00
5 年以上	1,210,319.00	100.00%	100.00%	1,210,319.00	50%	605,159.50
合计	229,164,415.09			1,879,563.27		11,498,057.18

对于其他非权重业务公司依据账龄进行计提，计提比例达到 8.90%。

海伦哲的主营业务产品包括高空作业车、电源车、抢修车、消防车及军品，上述产品 2021 年销售收入占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 78.58%。海伦哲的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市政单位、部队公安等，上述客户所属行业为国民支柱产业或机关单位，为政府直接控股或控制的行业或部门，社会信誉度高，经营稳定。产品的需求和价格变动相对理性，为参考市场需求后的合理价格。公司一般通过参加公开招标取得各项业务。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社会公信力强，因此发生客户信用风险的可能性较低。截止 2022 年一季度末，高空作业车板块收到期后回款 11,924.45 万元，消防车板块收到期后回款 1,635.89 万元，回款频率及金额相对稳定，发生信用风险的可能性不大。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高空作业车、电力保障车辆等特种车辆产品，目前上市公司同行业尚无可比单位，因此公司节选了高空作业平台企业（浙江鼎力）、工程机械行业企业（徐工机械、三一重工）的相关数据进行了横向比较，发现公司计提坏账在合理区间范围之内。

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	计提比例
徐工机械	3,486,200.00	357,406.00	10.25%
浙江鼎力	167,252.00	5,232.00	3.13%
三一重工	2,208,768.00	243,228.00	11.01%
海伦哲	78,491.00	7,325.00	9.33%

应收商业承兑票据计提比例按照 2%进行计提，公司单项逐条分析了商业承兑汇票的明细。公司基于以下几点考虑：1、承兑人主要为电网公司、国有控股公司（上市公司），发生信用违约风险可能性较低；2、承兑到期日最长四个月，发生风险可预见性强，便于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3、公司经营历史上未

发生过承兑人为电网系统、国有控股公司承兑违约事件。基于以上三点考虑及谨慎性考虑，公司决定按照 2%计提坏账准备，认为计提坏账的金额合理的、风险是可控的，具体明细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收到日期	出票人全称	承兑人	前手	票据类型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21-07-31	陕西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陕飞维科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2021-07-26	2022-4-20
2021-08-31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650,000.00	2021-08-27	2022-2-28
2021-09-30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606,500.00	2021-09-13	2022-3-13
2021-09-30	内蒙古栋和工程机械设备设备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2021-09-26	2022-3-26
2021-11-23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6,426,000.00	2021-11-12	2022-3-12
2021-11-30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30,000.00	2021-11-12	2022-5-5
2021-12-31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大理西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960,292.00	2021-10-28	2022-2-20
2021-12-31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大理西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207,480.00	2021-10-29	2022-3-1
2021-12-31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大理西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180,960.00	2021-10-29	2022-3-1
	合计				12,661,232.00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票据的坏账准备计提是谨慎合理且充分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10. 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为 25,679.91 万元，本期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79.71 万元，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1,660.12 万元。请说明：

(1) 结合存货的类别、库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可变现净值等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 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公司按照产品类别，分不同板块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测试，主要分为本部的高空作业车板块和格拉曼消防车板块，后续将分板块进行详细说明：

金额单位：万元

板块	公司	期初余额	计提	板块出表	转销或核销	余额	备注
高空作业车板块	海伦哲本部	1,265.57	420.72		578.26	1,108.03	权重业务
	海伦哲钢结构		78.57			78.57	板块配套非权重业务
消防车板块	格拉曼	1,311.31	846.91		540.98	1,617.24	权重业务
	上海研究院	9.26				9.26	板块配套非权重业务
	苏州海伦哲	1,038.40	133.53			1,171.93	板块配套非权重业务
智能电源	巨能伟业	1,955.42		1,832.68	122.74	0.00	板块出表
自动集成系统	连硕科技	562.69		144.56	418.13	0.00	板块出表
合计		6,142.66	1,479.71	1,977.24	1,660.12	3985.02	/

高空作业车板块：

金额单位：元

母公司	期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期末数
原材料	4,629,625.75	2,811,932.90		767,521.36	6,674,037.29

在产品	4,296,796.20	652,635.75	-	1,606,263.72	3,343,168.23
库存商品	3,729,294.50	742,604.75	-	3,408,868.80	1,063,030.45
小计	12,655,716.45	4,207,173.40		5,782,653.88	11,080,235.97

原材料依据成新率进行分项计提，测试过程详见下表：

存货名称	存货单位	账面余额	结存数量	0-1年数量	1-2年数量	2-3年数量	3年以上数量	0-1年成新率	1-2年成新率	2-3年成新率	3年以上成新率
原材料 1	台	6,921,344.47	14		0	14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2	件	1,327,330.43	9	1	0	5	3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3	辆	767,521.36	1		0	0	1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4	个	501,554.40	1		0	0	1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5	个	365,790.32	2		0	0	2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6	个	324,192.33	1		0	0	1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7	件	331,850.90	1		0	1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8	辆	239,913.79	1		0	0	1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9	件	417,426.26	1		1	0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0	件	458,549.52	16	5	11	0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1	件	168,740.33	162		0	162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2	件	141,505.33	9		0	9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3	件	130,155.33	343	33	0	310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4	件	144,941.32	9		5	4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5	件	137,584.92	2		1	1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6	件	111,540.51	3		0	3	0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7	件	75,384.62	2		0	0	2	0%	30.00%	50.00%	100.00%

原材料 18	件	217,050.63	26	9	17	0	0	0%	30.00 %	50.00 %	100.0 0%
原材料 19	件	148,563.27	9	1	8	0	0	0%	30.00 %	50.00 %	100.0 0%
原材料 20 (价值 10 万元以下 合计)		36,889,333.9 0	13651 78.11	1180 783. 72	58504. 16	57409. 47	68480 .76	0%	30.00 %	50.00 %	100.0 0%
合计		49,820,273.9 4	1,365 ,790. 11	1,18 0,83 2.72	58,547 .16	57,918 .47	68,49 1.76	0%	30.00 %	50.00 %	100.0 0%

续上表：

存货名称	期初余额	计提	转回 或转销	期末余额	备注
原材料 1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2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3	767,521.36		-767,521.36		转回
原材料 4	401,243.52	100,310.88		501,554.40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5	365,790.32	-		365,790.32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6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7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8	191,931.03	47,982.76		239,913.79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9	417,426.26	-292,198.38		125,227.88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0	-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11	84,890.98	-520.81		84,370.17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2	70,752.67	-0.01		70,752.66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3	64,608.82	-5,792.27		58,816.55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4	-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15	-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16	74,360.34	-18,590.08		55,770.26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7	75,384.62	-		75,384.62	成新率计提
原材料 18	-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19	-	-			应对外汇变动风险 主动备货
原材料 20 (价值 10)	2,115,715.83	2,980,740.81		5,096,456.64	成新率计提

万元以下 合计)					
合计	4,629,625.75	2,811,932.90	-767,521.36	6,674,037.29	

库存商品公司测算了可变现净值，同时也对一些单项产品进行了测算，经过数据分析统计平均销售费用率为 9.4%，平均附加税率为 0.96%，具体测算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库存商品	数量	期末余额	可变现净值计算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估计售价	不含税售价	估计销售费用	相关税费	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1	1	652,105.85	1,319,026.55	1,319,026.55	124,010.78	12,637.87	1,182,377.89	-530,272.04
库存商品 2	1	651,631.68	1,319,026.55	1,319,026.55	124,010.78	12,637.87	1,182,377.89	-530,746.21
库存商品 3	1	424,302.86	869,469.03	869,469.03	81,744.78	8,330.57	779,393.68	-355,090.82
库存商品 4	1	424,250.66	869,469.03	869,469.03	81,744.78	8,330.57	779,393.68	-355,143.02
库存商品 5	1	359,414.61	603,539.82	603,539.82	56,742.94	5,782.64	541,014.24	-181,599.63
库存商品 6	1	354,113.72	466,371.68	466,371.68	43,846.82	4,468.41	418,056.46	-63,942.74
库存商品 7	1	322,539.16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4,493.01
库存商品 8	1	322,532.30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4,499.87
库存商品 9	1	322,458.32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4,573.85
库存商品 10	1	322,113.62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4,918.55
库存商品 11	1	321,739.19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5,292.98
库存商品 12	1	321,701.89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5,330.28
库存商品 13	1	321,701.64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5,330.53
库存商品 14	1	320,985.93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06,046.24
库存商品 15	1	317,108.06	600,000.00	530,973.45	49,920.48	5,087.37	475,965.61	-158,857.55
库存商品 16	1	311,188.03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5,844.14
库存商品 17	1	311,155.68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5,876.49
库存商品 18	1	310,983.77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6,048.40
库存商品 19	1	310,495.94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6,536.23
库存商品 20	1	310,474.27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6,557.90
库存商品 21	1	310,460.71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6,571.46
库存商品 22	1	309,725.65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117,306.52
库存商品 23	1	264,955.41	345,109.80	345,109.80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44,401.66
库存商品 24	1	235,470.4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308.73
库存商品 25	1	235,418.44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360.77
库存商品 26	1	235,418.3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360.85
库存商品 27	1	235,418.2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360.95
库存商品 28	1	235,418.1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361.05

库存商品 29	1	234,887.44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891.77
库存商品 30	1	234,884.85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894.36
库存商品 31	1	234,884.83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894.38
库存商品 32	1	234,821.33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957.88
库存商品 33	1	234,817.15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962.06
库存商品 34	1	234,780.53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8,998.68
库存商品 35	1	234,769.4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009.73
库存商品 36	1	234,769.4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009.75
库存商品 37	1	234,765.35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013.86
库存商品 38	1	234,718.4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060.75
库存商品 39	1	234,718.27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060.94
库存商品 40	1	234,598.6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180.53
库存商品 41	1	234,407.05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372.16
库存商品 42	1	234,314.36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464.85
库存商品 43	1	234,100.61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678.60
库存商品 44	1	234,100.1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89,679.03
库存商品 45	1	233,756.49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022.72
库存商品 46	1	233,706.91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072.30
库存商品 47	1	233,706.4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072.73
库存商品 48	1	233,706.43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072.78
库存商品 49	1	233,659.15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120.06
库存商品 50	1	233,645.48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133.73
库存商品 51	1	233,492.77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0,286.44
库存商品 52	1	232,717.63	361,198.71	361,198.7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91,061.58
库存商品 53	1	231,557.27	255,079.65	255,079.65	23,981.80	2,443.97	228,653.88	2,903.39
库存商品 54	1	225,505.53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75,368.35
库存商品 55	1	224,849.56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76,024.32
库存商品 56	1	224,581.95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76,291.93
库存商品 57	1	224,581.91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76,291.97
库存商品 58	1	224,581.86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76,292.02
库存商品 59	1	219,351.90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81,521.98
库存商品 60	1	219,175.81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81,698.07
库存商品 61	1	219,129.45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81,744.43
库存商品 62	1	219,124.69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81,749.19
库存商品 63	1	219,103.93	335,646.19	335,646.19	31,556.41	3,215.90	300,873.88	-81,769.95
库存商品 64	1	211,731.35	328,727.87	328,727.87	30,905.98	3,149.61	294,672.29	-82,940.94
库存商品 65	1	211,654.85	328,727.87	328,727.87	30,905.98	3,149.61	294,672.29	-83,017.44
库存商品 66	1	211,504.72	328,727.87	328,727.87	30,905.98	3,149.61	294,672.29	-83,167.57
库存商品 67	1	211,482.80	328,727.87	328,727.87	30,905.98	3,149.61	294,672.29	-83,189.49
库存商品 68	1	198,044.65	476,384.73	476,384.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28,987.52
库存商品 69	1	195,776.14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5,531.44
库存商品 70	1	195,406.73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5,900.85
库存商品 71	1	195,406.37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5,901.21

库存商品 72	1	195,403.29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5,904.29
库存商品 73	1	195,398.85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5,908.73
库存商品 74	1	194,181.54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7,126.04
库存商品 75	1	194,175.14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7,132.44
库存商品 76	1	194,170.91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7,136.67
库存商品 77	1	194,168.26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7,139.32
库存商品 78	1	192,297.00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9,010.58
库存商品 79	1	192,268.60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9,038.98
库存商品 80	1	192,268.38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9,039.20
库存商品 81	1	192,262.48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9,045.10
库存商品 82	1	192,242.87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79,064.71
库存商品 83	1	191,166.84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0,140.74
库存商品 84	1	189,089.73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2,217.85
库存商品 85	1	189,089.56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2,218.02
库存商品 86	1	188,899.29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2,408.29
库存商品 87	1	188,793.40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2,514.18
库存商品 88	1	188,286.08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3,021.50
库存商品 89	1	188,285.96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3,021.62
库存商品 90	1	187,627.52	302,662.89	302,662.89	28,455.43	2,899.88	271,307.58	-83,680.06
库存商品 91	1	145,307.71	194,690.27	194,690.27	18,304.18	1,865.37	174,520.73	-29,213.02
库存商品 92	1	145,245.03	194,690.27	194,690.27	18,304.18	1,865.37	174,520.73	-29,275.70
库存商品 93	1	142,473.06	345,109.80	345,109.80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66,884.01
合计	9	23,153,664.	36,808,457.	36,739,431	3,454,127.	352,008.2	32,933,295	-9,779,630.
	3	99	62	.07	35	88	.43	44

同时对部分账龄较长库存商品进行了单项测算分析,评估后进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详细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单项测算库存商品	数量	库龄	期初计提坏账	计提	转销或展会	期末余额
商品 1	1	1-2 年		158,419.47		158,419.47
商品 2	1	1-2 年		133,727.24		133,727.24
商品 3	1	4 年以上	262,059.14	-		262,059.14
商品 4	1	1-2 年		58,366.56		58,366.56
商品 5	1	1-2 年		113,876.46		113,876.46
商品 6	1	1-2 年		96,573.01		96,573.01
商品 7	1	1-2 年		90,851.01		90,851.01
商品 8	1	1-2 年		90,791.00		90,791.00
商品 9	1	4 年以上	58,366.56	-		58,366.56
商品 10	1	4 年以上	503,208.28		-503,208.28	-
商品 11	1	4 年以上	1,740,996.12		-1,740,996.12	-

商品 12	3	1-2 年	1,164,664.40		-1,164,664.40	-
合计	14		3,729,294.50	742,604.75	-3,408,868.80	1,063,030.45

在产品公司测算了可变现净值，同时也对一些单项产品进项了测算，经过数据分析统计平均销售费用率为 9.4%，平均附加税率为 0.96%，具体测算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期末余额	可变现净值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不含税售价	单位成本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	相关税费	可变现净值	
在制品 1	1	32,591.70	941,368.07	514,291.51	481,699.81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252.42
在制品 2	1	32,592.16	941,368.07	514,291.51	481,699.35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251.96
在制品 3	1	32,584.18	941,368.07	514,291.51	481,707.3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259.94
在制品 4	1	32,570.59	941,368.07	514,291.51	481,720.9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273.53
在制品 5	1	32,658.17	941,368.07	514,291.51	481,633.3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185.95
在制品 6	1	32,658.19	941,368.07	514,291.51	481,633.3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11,185.93
在制品 7	1	34,477.40	941,368.07	514,291.51	479,814.11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09,366.72
在制品 8	1	75,121.28	941,368.07	514,291.51	439,170.2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68,722.84
在制品 9	1	75,085.47	941,368.07	514,291.51	439,206.0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68,758.65
在制品 10	1	75,021.96	941,368.07	514,291.51	439,269.55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68,822.16
在制品 11	1	74,935.18	941,368.07	514,291.51	439,356.3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68,908.94
在制品 12	1	97,447.79	361,198.71	237,244.33	139,796.54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331.42
在制品 13	1	97,412.24	361,198.71	237,244.33	139,832.09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366.97
在制品 14	1	97,367.95	361,198.71	237,244.33	139,876.38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411.26

在制品 15	1	97,367. 42	361,198 .71	237,244 .33	139,876 .91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411.7 9
在制品 16	1	97,178. 43	361,198 .71	237,244 .33	140,065 .9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600.7 8
在制品 17	1	97,162. 94	361,198 .71	237,244 .33	140,081 .39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616.2 7
在制品 18	1	97,148. 49	361,198 .71	237,244 .33	140,095 .84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630.7 2
在制品 19	1	97,120. 33	361,198 .71	237,244 .33	140,124 .0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658.8 8
在制品 20	1	97,114. 23	361,198 .71	237,244 .33	140,130 .1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6,664.9 8
在制品 21	1	95,256. 01	361,198 .71	237,244 .33	141,988 .32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228,523.2 0
在制品 22	1	13,586. 67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57 .66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192.5 4
在制品 23	1	13,567. 23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77 .1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211.9 8
在制品 24	1	13,567. 24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77 .09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211.9 7
在制品 25	1	13,567. 23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77 .1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211.9 8
在制品 26	1	13,567. 23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77 .10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211.9 8
在制品 27	1	13,567. 21	361,198 .71	237,244 .33	223,677 .12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0,212.0 0
在制品 28	1	12,327. 40	361,198 .71	237,244 .33	224,916 .93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1,451.8 1
在制品 29	1	12,314. 08	361,198 .71	237,244 .33	224,930 .25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1,465.1 3
在制品 30	1	12,314. 12	361,198 .71	237,244 .33	224,930 .21	33,958.78	3460.72	323779.2	-311465
在制品 31	1	12,314. 10	361,198 .71	237,244 .33	224,930 .23	33,958.78	3,460.72	323,779.21	-311,465.1 1
在制品 32	1	84,262. 09	941,368 .07	514,291 .51	430,029 .4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59,582.0 3
在制品 33	1	84,262. 07	941,368 .07	514,291 .51	430,029 .4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59,582.0 5
在制品 34	1	84,262. 07	941,368 .07	514,291 .51	430,029 .4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59,582.0 5
在制品 35	1	84,262. 22	941,368 .07	514,291 .51	430,029 .29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59,581.9 0
在制品	1	84,213.	941,368	514,291	430,078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59,630.9

36		14	. 07	. 51	. 37				8
在制品 37	1	84, 213. 12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30, 078 . 39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9, 631. 0 0
在制品 38	1	89, 381. 84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4, 909 . 67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4, 462. 2 8
在制品 39	1	89, 330. 04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4, 961 . 47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4, 514. 0 8
在制品 40	1	89, 181. 17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5, 110 . 34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4, 662. 9 5
在制品 41	1	89, 181. 12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5, 110 . 39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4, 663. 0 0
在制品 42	1	93, 082. 60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1, 208 . 91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0, 761. 5 2
在制品 43	1	94, 063. 13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0, 228 . 38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49, 780. 9 9
在制品 44	1	92, 849. 64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1, 441 . 87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0, 994. 4 8
在制品 45	1	92, 849. 87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1, 441 . 64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0, 994. 2 5
在制品 46	1	92, 849. 89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1, 441 . 62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0, 994. 2 3
在制品 47	1	92, 849. 88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421, 441 . 63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750, 994. 2 4
在制品 48	1	100, 830 . 52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0, 716 . 17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26, 201. 6 5
在制品 49	1	99, 433. 80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2, 112 . 89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27, 598. 3 7
在制品 50	1	97, 616. 93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3, 929 . 76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29, 415. 2 4
在制品 51	1	95, 313. 97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6, 232 . 72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31, 718. 2 0
在制品 52	1	95, 148. 23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6, 398 . 46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31, 883. 9 4
在制品 53	1	94, 245. 96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7, 300 . 73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32, 786. 2 1
在制品 54	1	181, 177 . 55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0, 369 . 14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45, 854. 6 2
在制品 55	1	99, 314. 99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2, 231 . 70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27, 717. 1 8
在制品 56	1	99, 203. 14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222, 343 . 55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327, 829. 0 3
在制品 57	1	200, 935 . 34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313, 356 . 17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642, 908. 7 8

在制品 58	1	41,656. 17	941,368 .07	514,291 .51	472,635 .3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02,187.9 5
在制品 59	1	151,112 .02	941,368 .07	514,291 .51	363,179 .49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692,732.1 0
在制品 60	1	150,320 .40	941,368 .07	514,291 .51	363,971 .11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693,523.7 2
在制品 61	1	152.99	941,368 .07	514,291 .51	514,138 .5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43,691.1 3
在制品 62	1	197,908 .32	941,368 .07	514,291 .51	316,383 .19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645,935.8 0
在制品 63	1	195,969 .48	941,368 .07	514,291 .51	318,322 .0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647,874.6 4
在制品 64	1	124,021 .77	941,368 .07	514,291 .51	390,269 .74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19,822.3 5
在制品 65	1	124,159 .99	941,368 .07	514,291 .51	390,131 .5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19,684.1 3
在制品 66	1	124,125 .13	941,368 .07	514,291 .51	390,166 .38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19,718.9 9
在制品 67	1	124,147 .68	941,368 .07	514,291 .51	390,143 .8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19,696.4 4
在制品 68	1	123,550 .98	941,368 .07	514,291 .51	390,740 .53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20,293.1 4
在制品 69	1	123,153 .19	941,368 .07	514,291 .51	391,138 .32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20,690.9 3
在制品 70	1	123,046 .96	941,368 .07	514,291 .51	391,244 .55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20,797.1 6
在制品 71	1	121,919 .04	941,368 .07	514,291 .51	392,372 .47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21,925.0 8
在制品 72	1	120,920 .05	941,368 .07	514,291 .51	393,371 .46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722,924.0 7
在制品 73	1	38,369. 04	941,368 .07	514,291 .51	475,922 .47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805,475.0 8
在制品 74	1	318,508 .43	941,368 .07	514,291 .51	195,783 .08	88,504.51	9,019.45	843,844.12	-525,335.6 9
在制品 75	1	174,828 .08	476,384 .73	321,546 .69	146,718 .61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52,204.0 9
在制品 76	1	174,828 .15	476,384 .73	321,546 .69	146,718 .54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52,204.0 2
在制品 77	1	173,893 .05	476,384 .73	321,546 .69	147,653 .64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53,139.1 2
在制品 78	1	173,863 .96	476,384 .73	321,546 .69	147,682 .73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53,168.2 1
在制品	1	173,863	476,384	321,546	147,682	44,788.21	4,564.34	427,032.17	-253,168.2

79		. 89	. 73	. 69	. 80				8
在制品 80	1	173, 802 . 43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44 . 26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29. 7 4
在制品 81	1	173, 787 . 80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58 . 89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44. 3 7
在制品 82	1	173, 788 . 02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58 . 67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44. 1 5
在制品 83	1	173, 605 . 94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940 . 75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426. 2 3
在制品 84	1	173, 788 . 28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58 . 41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43. 8 9
在制品 85	1	173, 788 . 39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58 . 30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43. 7 8
在制品 86	1	170, 868 . 32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50, 678 . 37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6, 163. 8 5
在制品 87	1	170, 868 . 35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50, 678 . 34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6, 163. 8 2
在制品 88	1	173, 787 . 97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47, 758 . 72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53, 244. 2 0
在制品 89	1	4, 961. 9 2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509, 329 . 59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838, 882. 2 0
在制品 90	1	180, 392 . 19	941, 368 . 07	514, 291 . 51	333, 899 . 32	88, 504. 51	9, 019. 45	843, 844. 12	-663, 451. 9 3
在制品 91	1	129, 961 . 09	476, 384 . 73	321, 546 . 69	191, 585 . 60	44, 788. 21	4, 564. 34	427, 032. 17	-297, 071. 0 8
在制品 92	1	205, 888 . 52	761, 061 . 95	300, 000 . 00	94, 111. 48	71, 552. 68	7, 291. 90	682, 217. 37	-476, 328. 8 5
在制品 93	1	516, 784 . 98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3, 215. 02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4, 087. 5 9
在制品 94	1	515, 306 . 92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4, 693. 08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5, 565. 6 5
在制品 95	1	514, 151 . 72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5, 848. 28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6, 720. 8 5
在制品 96	1	514, 119 . 87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5, 880. 13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6, 752. 7 0
在制品 97	1	511, 962 . 77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8, 037. 23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8, 909. 8 0
在制品 98	1	514, 794 . 40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5, 205. 60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6, 078. 1 7
在制品 99	1	511, 848 . 60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58, 151. 40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29, 023. 9 7
在制品 100	1	506, 579 . 01	938, 053 . 10	570, 000 . 00	63, 420. 99	88, 192. 84	8, 987. 69	840, 872. 57	-334, 293. 5 6

在制品 101	1	506,578 .37	938,053 .10	570,000 .00	63,421. 63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334,294.2 0
在制品 102	1	226,908 .36	938,053 .10	570,000 .00	343,091 .64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3,964.2 1
在制品 103	1	437,173 .78	938,053 .10	570,000 .00	132,826 .22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403,698.7 9
在制品 104	1	226,472 .56	938,053 .10	570,000 .00	343,527 .44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4,400.0 1
在制品 105	1	227,943 .71	938,053 .10	570,000 .00	342,056 .29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2,928.8 6
在制品 106	1	227,660 .87	938,053 .10	570,000 .00	342,339 .13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3,211.7 0
在制品 107	1	226,930 .60	938,053 .10	570,000 .00	343,069 .40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3,941.9 7
在制品 108	1	226,664 .19	938,053 .10	570,000 .00	343,335 .81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4,208.3 8
在制品 109	1	226,598 .13	938,053 .10	570,000 .00	343,401 .87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4,274.4 4
在制品 110	1	226,501 .19	938,053 .10	570,000 .00	343,498 .81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4,371.3 8
在制品 111	1	226,501 .15	938,053 .10	570,000 .00	343,498 .85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614,371.4 2
在制品 112	1	47,033. 72	938,053 .10	570,000 .00	522,966 .28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793,838.8 5
在制品 113	1	49,759. 83	938,053 .10	570,000 .00	520,240 .17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791,112.7 4
在制品 114	1	48,653. 64	938,053 .10	570,000 .00	521,346 .36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792,218.9 3
在制品 115	1	23,662. 77	938,053 .10	570,000 .00	546,337 .23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817,209.8 0
在制品 116	1	23,653. 74	938,053 .10	570,000 .00	546,346 .26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817,218.8 3
在制品 117	1	533,037 .77	938,053 .10	570,000 .00	36,962. 23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307,834.8 0
在制品 118	1	530,891 .55	938,053 .10	570,000 .00	39,108. 45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309,981.0 2
在制品 119	1	529,057 .63	938,053 .10	570,000 .00	40,942. 37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311,814.9 4
在制品 120	1	316,734 .16	938,053 .10	570,000 .00	253,265 .84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524,138.4 1
在制品 121	1	304,678 .77	938,053 .10	570,000 .00	265,321 .23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536,193.8 0
在制品	1	305,993	938,053	570,000	264,006	88,192.84	8,987.69	840,872.57	-534,879.3

122		. 27	. 10	. 00	. 73				0
在制品 123	1	280,751 . 62	938,053 . 10	570,000 . 00	289,248 . 38	88,192. 84	8,987. 69	840,872. 57	-560,120. 9 5
在制品 124	1	11. 38	938,053 . 10	570,000 . 00	569,988 . 62	88,192. 84	8,987. 69	840,872. 57	-840,861. 1 9
在制品 125	1	452,948 . 04	938,053 . 10	570,000 . 00	117,051 . 96	88,192. 84	8,987. 69	840,872. 57	-387,924. 5 3
在制品 126	1	238,369 . 35	938,053 . 10	570,000 . 00	331,630 . 65	88,192. 84	8,987. 69	840,872. 57	-602,503. 2 2
在制品 127	1	457,768 . 23	938,053 . 10	570,000 . 00	112,231 . 77	88,192. 84	8,987. 69	840,872. 57	-383,104. 3 4
在制品 128	1	48,072. 73	941,368 . 07	514,291 . 51	466,218 . 78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795,771. 3 9
在制品 129	1	39,095. 71	941,368 . 07	514,291 . 51	475,195 . 80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04,748. 4 1
在制品 130	1	36,173. 72	941,368 . 07	514,291 . 51	478,117 . 79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07,670. 4 0
在制品 131	1	33,254. 65	941,368 . 07	514,291 . 51	481,036 . 86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10,589. 4 7
在制品 132	1	35,446. 37	941,368 . 07	514,291 . 51	478,845 . 14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08,397. 7 5
在制品 133	1	3. 15	941,368 . 07	514,291 . 51	514,288 . 36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43,840. 9 7
在制品 134	1	3. 15	941,368 . 07	514,291 . 51	514,288 . 36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43,840. 9 7
在制品 135	1	3. 15	941,368 . 07	514,291 . 51	514,288 . 36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43,840. 9 7
在制品 136	1	3. 15	941,368 . 07	514,291 . 51	514,288 . 36	88,504. 51	9,019. 45	843,844. 12	-843,840. 9 7
在制品 137	1	13,212. 90	255,079 . 65	201,250 . 91	88,038. 01	23, 981. 80	2 , 443. 97	22 8, 653. 88	-2 15, 440. 98
在制品 138	1	12,900. 69	345,109 . 80	277,922 . 40	265,021 . 71	32,446. 15	3,306. 57	309,357. 07	-296,456. 3 8
在制品 139	1	12,413. 94	345,109 . 80	277,922 . 40	265,508 . 46	32,446. 15	3,306. 57	309,357. 07	-296,943. 1 3
在制品 140	1	13,826. 88	345,109 . 80	277,922 . 40	264,095 . 52	32,446. 15	3,306. 57	309,357. 07	-295,530. 1 9
在制品 141	1	440,723 . 04	1,221,2 38. 94	277,922 . 40		114,817. 10	11,700. 9 5	1,094,720. 89	-653,997. 8 5
在制品 142	1	442,952 . 38	1,221,2 38. 94	277,922 . 40		114,817. 10	11,700. 9 5	1,094,720. 89	-651,768. 5 1
在制品	1	124,950	345,109	277,922	152,972	32,446. 15	3,306. 57	309,357. 07	-184,406. 9

143		. 14	. 80	. 40	. 26				3
在制品 144	1	491,564 . 34	2,010,0 00.00	277,922 . 40		188,973.97	19,258.2 4	1,801,767. 80	-1,310,203 . 46
在制品 145	1	492,846 . 46	1,980,0 00.00	277,922 . 40		186,153.46	18,970.8 0	1,774,875. 74	-1,282,029 . 28
在制品 146	1	194,397 . 09	345,109 . 80	277,922 . 40	83,525. 31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4,959.9 8
在制品 147	1	199,243 . 44	345,109 . 80	277,922 . 40	78,678. 96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0,113.6 3
在制品 148	1	494,949 . 24	1,040,0 00.00	277,922 . 40		97,777.57	9,964.46	932,257.97	-437,308.7 3
在制品 149	1	196,790 . 42	345,109 . 80	277,922 . 40	81,131. 98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2,566.6 5
在制品 150	1	188,858 . 01	345,109 . 80	277,922 . 40	89,064. 39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20,499.0 6
在制品 151	1	191,441 . 99	345,109 . 80	277,922 . 40	86,480. 41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7,915.0 8
在制品 152	1	192,216 . 41	345,109 . 80	277,922 . 40	85,705. 99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7,140.6 6
在制品 153	1	492,806 . 89	1,040,0 00.00	277,922 . 40		97,777.57	9,964.46	932,257.97	-439,451.0 8
在制品 154	1	192,777 . 38	345,109 . 80	277,922 . 40	85,145. 02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6,579.6 9
在制品 155	1	192,760 . 92	345,109 . 80	277,922 . 40	85,161. 48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16,596.1 5
在制品 156	1	769,782 . 94	1,040,0 00.00	277,922 . 40		97,777.57	9,964.46	932,257.97	-162,475.0 3
在制品 157	1	490,002 . 45	1,040,0 00.00	277,922 . 40		97,777.57	9,964.46	932,257.97	-442,255.5 2
在制品 158	1	118,778 . 53	345,109 . 80	277,922 . 40	159,143 . 87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90,578.5 4
在制品 159	1	281,421 . 43	345,109 . 80	277,922 . 40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7,935.64
在制品 160	1	10,561. 14	255,079 . 65	201,250 . 91	190,689 . 77	23,981.80	2,443.97	228,653.88	-218,092.7 4
在制品 161	1	146,923 . 72	345,109 . 80	277,922 . 40	130,998 . 68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162,433.3 5
在制品 162	1	314,867 . 26	2,850,0 00.00	277,922 . 40		267,948.16	27,306.4 6	2,554,745. 39	-2,239,878 . 13
在制品 163	1	247,329 . 82	1,580,0 00.00	201,250 . 91		148,546.70	15,138.3 2	1,416,314. 99	-1,168,985 . 17
在制品 164	1	87,755. 26	345,109 . 80	277,922 . 40	190,167 . 14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21,601.8 1

在制品 165	1	88,079. 12	345,109 .80	277,922 .40	189,843 .28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21,277.9 5
在制品 166	1	87,341. 05	345,109 .80	277,922 .40	190,581 .35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22,016.0 2
在制品 167	1	66,722. 78	345,109 .80	277,922 .40	211,199 .62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42,634.2 9
在制品 168	1	66,624. 85	345,109 .80	77,922. 40	11,297. 55	32, 446.15	3 ,306.57	30 9,357.07	-2 42,732.22
在制品 169	1	359,326 .79	1,080,0 00.00	277,922 .40		101,538.25	10,347.7 1	968,114.04	-608,787.2 5
在制品 170	1	30,409. 70	345,109 .80	277,922 .40	247,512 .70	32,446.15	3,306.57	309,357.07	-278,947.3 7
合计	1 7 0	28,543 ,588.7 6	128,826 ,682.91	70,731 ,678.4 0	44,248 ,265.4 0	12,111,885. 13	1,234,31 5.80	115,480,48 1.98	-86,936,89 3.22

同时对部分账龄较长在产品进行了单项测算分析，评估后进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详细情况如下表：

单 项 测 算 在 制 品	数量	根据成新程度计提跌价比例	期初余额	计提	转销	期末余额
在制品 1	1	100.00%	618,620.73		0	618,620.73
在制品 2	1	100.00%	1,076,089.28		-1,076,089.28	
在制品 3	1	100.00%	139,440.25		0	139,440.25
在制品 4	1	100.00%	139,077.94		0	139,077.94
在制品 5	1	100.00%	367,641.34		0	367,641.34
在制品 6	1	100.00%	135,205.80		-135,205.80	
在制品 7	1	100.00%	1,425,752.22		0	1,425,752.22
在制品 8	1	100.00%	98,744.48		-98,744.48	
在制品 9	1	100.00%	98,744.57		-98,744.57	
在制品 10	1	100.00%	98,783.05		-98,783.05	
在制品 11	1	100.00%	98,696.54		-98,696.54	
在制品 12	1	100.00%		318,508.43		318,508.43
在制品 13	1	100.00%		180,392.19		180,392.19
在制品 14	1	100.00%		129,961.09		129,961.09
在制品 15	1	100.00%		13,212.90		13,212.90
在制品 16	1	100.00%		10,561.14		10,561.14
合计	16		4,296,796.20	652,635.75	-1,606,263.72	3,343,168.23

另，高空作业板块下的徐州海伦哲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非权重业务），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部分原材料进行了减值测试，对部分库龄和成新率长的原

材料计提了减值准备，当期计提 785,661.73 元。

消防车板块：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期末数
原材料	4,226,724.07	1,302,512.85			5,529,236.92
在产品	1,485,657.96	709,946.30			2,195,604.26
库存商品	1,990,913.43	4,497,974.79			6,488,888.22
发出商品		1,958,660.92			1,958,660.92
委托加工物资	5,409,815.95			5,409,815.95	-
合计	13,113,111.41	8,469,094.85	-	5,409,815.95	16,172,390.32

对原材料库龄和实际存放状态，按照谨慎性原则，评估后进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详细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库龄	计提比例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	个	1,000.00	1.00	1,000.00	1 年以上	100.00%	1,000.00
原材料 2	个	1.00	319.99	319.99	1 年以上	100.00%	319.99
原材料 3	个	1.00	96,000.00	96,000.00	1 年以上	100.00%	96,000.00
原材料 4	个	13.00	60,000.00	780,000.00	1 年以上	100.00%	780,000.00
原材料 5	个	2.00	32,000.00	64,000.00	1 年以上	100.00%	64,000.00
原材料 6	个	1.00	43,200.00	43,200.00	1 年以上	100.00%	43,200.00
原材料 7	个	1.00	1,752.14	1,752.14	1 年以上	100.00%	1,752.14
原材料 8	个	2.00	23,071.00	46,142.00	1 年以上	100.00%	46,142.00
原材料 9	个	3,500.00	0.95	3,325.00	1 年以上	100.00%	3,325.00
原材料 10	个				1 年以上	100.00%	118,000.00

		1.00	118,000.00	118,000.00			
原材料 11	个	1.00	5,200.00	5,200.00	1 年以上	100.00%	5,200.00
原材料 12	个	1.00	400.00	400.00	1 年以上	100.00%	400.00
原材料 13	个	1.00	106,000.00	106,000.00	1 年以上	100.00%	106,000.00
原材料 14	千克	151.00	22.00	3,322.00	1 年以上	100.00%	3,322.00
原材料 15	千克	7.00	22.00	154.00	1 年以上	100.00%	154.00
原材料 16	个	6.00	168.00	1,008.00	1 年以上	100.00%	1,008.00
原材料 17	个	8.00	168.00	1,344.00	1 年以上	100.00%	1,344.00
原材料 18	个	1.00	5,999.99	5,999.99	1 年以上	100.00%	5,999.99
原材料 19	个	1.00	2,000.00	2,000.00	1 年以上	100.00%	2,000.00
原材料 20	个	1.00	1,500.00	1,500.00	1 年以上	100.00%	1,500.00
原材料 21	套	1.00	300.00	300.00	1 年以上	100.00%	300.00
原材料 22	根	3.00	200.00	600.00	1 年以上	100.00%	600.00
原材料 23	根	2.00	200.00	400.00	1 年以上	100.00%	400.00
原材料 24	个	1.00	3,000.00	3,000.00	1 年以上	100.00%	3,000.00
原材料 25	个	2.00	8.50	17.00	1 年以上	100.00%	17.00
原材料 26	个	8.00	30.00	240.00	1 年以上	100.00%	240.00
原材料 27	套	5.00	6,800.00	34,000.00	1 年以上	100.00%	34,000.00
原材料 28	个	7.00	2,000.00	14,000.00	1 年以上	100.00%	14,000.00
原材料 29	个	2.00	3,600.00	7,200.00	1 年以上	100.00%	7,200.00
原材料 30	个	480.00	24.00	11,520.00	1 年以上	100.00%	11,520.00
原材料 31	个	4.00	1,900.00	7,600.00	1 年以上	100.00%	7,600.00
原材料 32	个				1 年以上	100.00%	1,000.80

		18.00	55.60	1,000.80			
原材料 33	个	15.00	12.80	192.00	1 年以上	100.00%	192.00
原材料 34	个	5.00	86.40	431.99	1 年以上	100.00%	431.99
原材料 35	个	65.00	154.00	10,010.00	1 年以上	100.00%	10,010.00
原材料 36	个	9.00	1,500.00	13,500.00	1 年以上	100.00%	13,500.00
原材料 37	个	1.00	8,500.00	8,500.00	1 年以上	100.00%	8,500.00
原材料 38	个	4.00	8,000.00	32,000.00	1 年以上	100.00%	32,000.00
原材料 39	个	1.00	92,650.00	92,650.00	1 年以上	100.00%	92,650.00
原材料 40	个	1.00	1,710.00	1,710.00	1 年以上	100.00%	1,710.00
原材料 41	个	2.00	84.96	169.91	1 年以上	100.00%	169.91
原材料 42	米	1,999.96	1.20	2,396.55	1 年以上	100.00%	2,396.55
原材料 43	套	400.00	5.13	2,051.72	1 年以上	100.00%	2,051.72
原材料 44	个	25.00	21.98	549.56	1 年以上	100.00%	549.56
原材料 45	个	3.00	620.02	1,860.05	1 年以上	100.00%	1,860.05
原材料 46	个	3.00	33.01	99.04	1 年以上	100.00%	99.04
原材料 47	个	5.00	57.38	286.88	1 年以上	100.00%	286.88
原材料 48	个	3.00	298.35	895.04	1 年以上	100.00%	895.04
原材料 49	个	18.00	249.45	4,490.01	1 年以上	100.00%	4,490.01
原材料 50	个	2.00	52.64	105.28	1 年以上	100.00%	105.28
原材料 51	个	4.00	20.52	82.08	1 年以上	100.00%	82.08
原材料 52	个	57.00	36.05	2,054.74	1 年以上	100.00%	2,054.74
原材料 53	个	5.00	158.93	794.65	1 年以上	100.00%	794.65

原材料 54	个	1.00	61.44	61.44	1 年以上	100.00%	61.44
原材料 55	个	4.00	79.59	318.36	1 年以上	100.00%	318.36
原材料 56	个	33.00	36.71	1,211.33	1 年以上	100.00%	1,211.33
原材料 57	个	1.00	186.49	186.49	1 年以上	100.00%	186.49
原材料 58	个	2.00	233.24	466.47	1 年以上	100.00%	466.47
原材料 59	个	1.00	14.98	14.98	1 年以上	100.00%	14.98
原材料 60	个	2.00	25.61	51.21	1 年以上	100.00%	51.21
原材料 61	个	7.00	34.14	238.97	1 年以上	100.00%	238.97
原材料 62	个	8.00	23.93	191.45	1 年以上	100.00%	191.45
原材料 63	个	4.00	47.90	191.60	1 年以上	100.00%	191.60
原材料 64	个	1.00	2,680.00	2,680.00	1 年以上	100.00%	2,680.00
原材料 65	个	1.00	2,680.00	2,680.00	1 年以上	100.00%	2,680.00
原材料 66	个	1.00	3,880.00	3,880.00	1 年以上	100.00%	3,880.00
原材料 67	个	1.00	3,880.00	3,880.00	1 年以上	100.00%	3,880.00
原材料 68	副	1.00	17,248.00	17,248.00	1 年以上	100.00%	17,248.00
原材料 69	套	1.00	5,414.64	5,414.64	1 年以上	100.00%	5,414.64
原材料 70	套	1.00	14,919.52	14,919.52	1 年以上	100.00%	14,919.52
原材料 71	副	1.00	11,574.64	11,574.64	1 年以上	100.00%	11,574.64
原材料 72	副	1.00	1,755.60	1,755.60	1 年以上	100.00%	1,755.60
原材料 73	副	1.00	3,036.88	3,036.88	1 年以上	100.00%	3,036.88
原材料 74	副	1.00	2,002.00	2,002.00	1 年以上	100.00%	2,002.00

原材料 75	副	1.00	1,244.32	1,244.32	1 年以上	100.00%	1,244.32
原材料 76	副	1.00	2,467.08	2,467.08	1 年以上	100.00%	2,467.08
原材料 77	副	1.00	2,467.08	2,467.08	1 年以上	100.00%	2,467.08
原材料 78	副	1.00	2,414.72	2,414.72	1 年以上	100.00%	2,414.72
原材料 79	副	1.00	2,365.44	2,365.44	1 年以上	100.00%	2,365.44
原材料 80	副	1.00	2,473.24	2,473.24	1 年以上	100.00%	2,473.24
原材料 81	副	1.00	2,488.64	2,488.64	1 年以上	100.00%	2,488.64
原材料 82	副	1.00	2,898.28	2,898.28	1 年以上	100.00%	2,898.28
原材料 83	副	1.00	1,219.68	1,219.68	1 年以上	100.00%	1,219.68
原材料 84	副	1.00	3,708.32	3,708.32	1 年以上	100.00%	3,708.32
原材料 85	副	1.00	2,112.88	2,112.88	1 年以上	100.00%	2,112.88
原材料 86	副	1.00	1,056.44	1,056.44	1 年以上	100.00%	1,056.44
原材料 87	套	1.00	1,312.08	1,312.08	1 年以上	100.00%	1,312.08
原材料 88	副	1.00	2,467.08	2,467.08	1 年以上	100.00%	2,467.08
原材料 89	副	1.00	69,146.00	69,146.00	1 年以上	100.00%	69,146.00
原材料 90	副	1.00	34,650.00	34,650.00	1 年以上	100.00%	34,650.00
原材料 91	副	1.00	26,303.20	26,303.20	1 年以上	100.00%	26,303.20
原材料 92	副	1.00	25,379.20	25,379.20	1 年以上	100.00%	25,379.20
原材料 93	副	1.00	26,950.00	26,950.00	1 年以上	100.00%	26,950.00
原材料 94	副	1.00	3,696.00	3,696.00	1 年以上	100.00%	3,696.00
原材料 95	副	1.00	16,632.00	16,632.00	1 年以上	100.00%	16,632.00

原材料 96	副	1.00	17,864.00	17,864.00	1 年以上	100.00%	17,864.00
原材料 97	副	1.00	11,088.00	11,088.00	1 年以上	100.00%	11,088.00
原材料 98	副	1.00	11,704.00	11,704.00	1 年以上	100.00%	11,704.00
原材料 99	副	1.00	10,472.00	10,472.00	1 年以上	100.00%	10,472.00
原材料 100	副	1.00	61,600.00	61,600.00	1 年以上	100.00%	61,600.00
原材料 101	副	1.00	77,000.00	77,000.00	1 年以上	100.00%	77,000.00
原材料 102	副	1.00	46,200.00	46,200.00	1 年以上	100.00%	46,200.00
原材料 103	副	1.00	24,640.00	24,640.00	1 年以上	100.00%	24,640.00
原材料 104	副	1.00	6,160.00	6,160.00	1 年以上	100.00%	6,160.00
原材料 105	副	1.00	23,100.00	23,100.00	1 年以上	100.00%	23,100.00
原材料 106	副	1.00	67,760.00	67,760.00	1 年以上	100.00%	67,760.00
原材料 107	副	1.00	67,760.00	67,760.00	1 年以上	100.00%	67,760.00
原材料 108	副	1.00	52,360.00	52,360.00	1 年以上	100.00%	52,360.00
原材料 109	副	1.00	270,270.00	270,270.00	1 年以上	100.00%	270,270.00
原材料 110	副	1.00	231,000.00	231,000.00	1 年以上	100.00%	231,000.00
原材料 111	副	1.00	36,960.00	36,960.00	1 年以上	100.00%	36,960.00
原材料 112	副	1.00	150,920.00	150,920.00	1 年以上	100.00%	150,920.00
原材料 113	副	1.00	190,960.00	190,960.00	1 年以上	100.00%	190,960.00
原材料 114	副	1.00	200,200.00	200,200.00	1 年以上	100.00%	200,200.00
原材料 115	副	1.00	33,880.00	33,880.00	1 年以上	100.00%	33,880.00
原材料 116	副	1.00	40,040.00	40,040.00	1 年以上	100.00%	40,040.00
原材料 117	张	9.00	92,400.00	831,600.00	1 年以上	100.00%	831,600.00

原材料 118	张	1.00	69,869.24	69,869.24	1 年以上	100.00%	69,869.24
原材料 119	张	6.00	24,640.00	147,840.00	1 年以上	100.00%	147,840.00
原材料 120	张	2.00	92,400.00	184,800.00	1 年以上	100.00%	184,800.00
原材料 121	张	1.00	107,800.00	107,800.00	1 年以上	100.00%	107,800.00
原材料 122	张	4.00	77,000.00	308,000.00	1 年以上	100.00%	308,000.00
原材料 123	张	2.00	92,400.00	184,800.00	1 年以上	100.00%	184,800.00
原材料 124	张	1.00	83,160.00	83,160.00	1 年以上	100.00%	83,160.00
原材料 125	张	1.00	92,400.00	92,400.00	1 年以上	100.00%	92,400.00
原材料 126	张	1.00	46,200.00	46,200.00	1 年以上	100.00%	46,200.00
合计				5,529,236.92			5,529,236.92

在产品是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格拉曼消防车辆类在产品，根据完工状态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测算计提跌价比例，具体测算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在产品名称	完工百分比	数量	期末在产品	计提跌价比例	计提金额
在产品 1	95%	1	521,758.24	60%	313,054.94
在产品 2	95%	1	719,200.81	70%	503,440.57
在产品 3	80%	1	304,705.28	50%	152,352.64
在产品 4	40%	1	348,981.40	50%	174,490.70
在产品 5	80%	1	216,864.38	50%	108,432.19
在产品 6	95%	1	127,225.95	50%	63,612.98
在产品 7	80%	1	554,661.58	80%	443,729.26
在产品 8	80%	1	545,613.73	80%	436,490.98
合计		8	3,339,011.37		2,195,604.26

库存商品：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具体测算详见下

表：

库存名称	结存金额	库龄	按库龄 计提存货 跌价	预计 销售费用 以及相关 税费比例	可变现 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1	1,012,781.58	1 年以内	0.00%	4.87%	968,123.68	44,657.90
库存商品 2	923,961.67	3 年以上	80.00%	4.87%	184,792.33	739,169.34
库存商品 3	478,881.15	3 年以上	60.00%	0.00%	191,552.46	287,328.69
库存商品 4	414,442.24	3 年以上	70.00%	0.00%	124,332.67	290,109.57
库存商品 5	374,379.40	3 年以上	80.00%	0.00%	74,875.88	299,503.52
库存商品 6	253,612.00	3 年以上	80.00%	0.00%	50,722.40	202,889.60
库存商品 7	178,584.86	3 年以上	80.00%	0.00%	35,716.97	142,867.89
库存商品 8	156,081.12	3 年以上	80.00%	0.00%	31,216.22	124,864.90
库存商品 9	153,522.63	3 年以上	50.00%	0.00%	76,761.32	76,761.32
库存商品 10	104,589.74	3 年以上	60.00%	0.00%	41,835.90	62,753.84
库存商品 11	1,258,524.45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1,258,524.45
库存商品 12	337,368.10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337,368.10
库存商品 13	864,120.46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864,120.46
库存商品 14	425,048.29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425,048.29
库存商品 15	1,180,000.00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1,180,000.00
库存商品 16	152,920.36	3 年以上	100.00%	0.00%	0	152,920.36
合计						6,488,888.22

发出商品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合同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具体测算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类别	余额	信息化改造未确认收入比例	信息化改造部分金额(去税)	预计税费计提	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军品 1	3,899,504.80	5.00%	7,375,221.24	4.87%	7,016,047.96	782,961.64
军品 2	3,899,504.80		2,212,566.37		2,104,814.39	232,553.24
军品 3	2,337,367.63		8,973,185.84		8,536,191.69	943,146.04
军品 4	2,986,640.65					
军品 5	3,246,348.54					
军品 6	3,246,348.54					
	19,615,714.96					1,958,660.92

另，消防车板块下的苏州海伦哲（非权重业务），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

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进行了减值测试,对部分库龄和成新率长的原材料计提了减值准备,当期分别计 673,598.72 元和 661,667.73 元。

综上所述,公司对于存货跌价计提采用净现值法,认为考虑计提因素和计提金额是充分合理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2) 结合已计提跌价准备存货实现销售情况,说明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是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的转销,指的是存货在出售或者领用时,随着存货的结转,按照其成本和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一起结转出去。

高空作业车板块:

金额单位:元

库存商品	数量	库龄	转销或转回
商品 10	1	4 年以上	-503,208.28
商品 11	1	4 年以上	-1,740,996.12
商品 12	3	1-2 年	-1164664.4
合计			-3,408,868.80

上述库存商品盘点过程中发现相关的实务产品已经无法恢复销售,就根据研发项目的需要,用于研发产品的试验和改制,因此转销了相关的产品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元

在产品	数量	库龄	转销或转回
在产品 2	1	1 年以上	-1,076,089.28
在产品 6	1	1 年以上	-135,205.80
在产品 8	1	1 年以上	-98,744.48
在产品 9	1	1 年以上	-98,744.57
在产品 10	1	1 年以上	-98,783.05
在产品 11	1	1 年以上	-98,696.54

合计			-1,606,263.72
----	--	--	---------------

上述在制品经过加工和处理后实现了对外销售，因此转销了相关产品跌价准备。

消防车板块：

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外协企业生产提供的模具，已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本年度全部摊销，并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了核销，具体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委托加工物资名称	单位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余额	账面价值
		数量	金额		
委托甲供物资 1	副	1	200,200.00	150,150.00	50,050.00
委托甲供物资 2	副	1	175,221.24	131,415.93	43,805.31
委托甲供物资 3	副	1	161,700.00	121,275.00	40,425.00
委托甲供物资 4	副	1	113,274.34	84,955.76	28,318.59
委托甲供物资 5	副	1	113,274.34	84,955.76	28,318.59
委托甲供物资 6	副	1	109,340.00	82,005.00	27,335.00
委托甲供物资 7	副	1	90,265.49	67,699.12	22,566.37
委托甲供物资 8	副	1	87,780.00	65,835.00	21,945.00
委托甲供物资 9	副	1	87,780.00	65,835.00	21,945.00
委托甲供物资 10	套	1	70,840.00	53,130.00	17,710.00
委托甲供物资 11	副	1	51,744.00	38,808.00	12,936.00
委托甲供物资 12	副	1	51,744.00	38,808.00	12,936.00
委托甲供物资 13	副	1	46,200.00	34,650.00	11,550.00
委托甲供物资 14	副	1	46,200.00	34,650.00	11,550.00
委托甲供物资 15	副	1	46,200.00	34,650.00	11,550.00
委托甲供物资 16	副	1	46,200.00	34,650.00	11,550.00
其他 1 万元以下		570	5,715,124.52	4,286,343.47	1,428,781.28
合计		586	7,213,087.93	5,409,815.94	1,803,271.99

其他业务巨能伟业和连硕科技在出表前对部分存货进行了处置或报废处理，转销或转回金额分别 122.74 万元和 418.13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转销或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11. 公司本期未对剩余商誉 525.51 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请说明本期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包括资产组的划分依据、可收回金

额和关键参数（如预测期营业收入、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等）及其确定依据、重要假设及其合理性，关键参数及相关假设是否与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存在较大差异，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一、董事马超、邓浩杰回复

公司商誉构成主要为上海格拉曼资产组和上海良基资产组,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分资产组分别进行说明。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组	公司名称	商誉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商誉账面价值	含商誉的资产账面价值
上海格拉曼资产组	上海格拉曼	260.39	6.83	253.56	25,833.00
	国际消防	138.85	24.47	114.38	
上海良基资产组	上海良基	176.85	19.27	157.58	1,841.29
合计		576.09	50.57	525.51	27,674.29

上海格拉曼资产组：

1、划分资产组的依据：上海海伦哲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无法自主生产产品，属于为上海格拉曼进行配套生产，最终产品均由上海格拉曼生产。两家公司统一产生现金流量，统一对外销售、对外采购、对内生产及研发，故将两家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2、关键参数及可回收金额测算：

收入增长率的预测：上海格拉曼的主营产品为民用消防产品及军品，客户信用度较高，每年产品的订单尤其是军品订单较为稳定，但是考虑到 2021 较 2021 年收入增长波动达到-32.02%，公司根据自身的业绩预测情况，并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近期销售，如：威海广泰、徐工机械等企业情况，综合认定公司预计增长率达到 3.3%，并出于谨慎性考虑增长期每年减少 0.5%直至永续期。

净利润及净利润率：2022 年至 2026 年及永续年份的净利润根据 2021 年实际毛利率水平及期间费用的实际表现情况预测。

折现率：计算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时采用税前折现率，即在算出 WACC 后，将其按实际税率转换为税前折现率，即 $r = WACC / (1 - T)$ 折现率选取。

关键参数和测算过程详见下表测算过程：

金额单位：万元

年份	基准日	预测 第一年	预测 第二年	预测 第三年	预测 第四年	预测 第五年	永续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永续期
增长率		3.30%	2.80%	2.30%	1.80%	0.80%	0.00%
一、营业收入	68,626.65	70,891.33	72,876.29	74,552.45	75,894.39	76,501.54	76,501.54
减：（一）营业成本	56,503.59	58,368.20	60,002.51	61,382.57	62,487.46	62,987.36	62,987.36
（二）税金及附加	316.68	327.13	336.29	344.03	350.22	353.02	353.02
（三）销售费用	1,168.78	1,207.35	1,241.16	1,269.70	1,292.56	1,302.90	1,302.90
（四）管理费用	2,115.30	2,185.11	2,246.29	2,297.96	2,339.32	2,358.03	2,358.03
（五）研发费用	2,606.34	2,692.35	2,767.74	2,831.40	2,882.36	2,905.42	2,905.42
（六）财务费用	332.03	342.99	352.59	360.70	367.20	370.13	370.13
加：（七）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写，七---十一相同）	573.53	592.46	609.04	623.05	634.27	639.34	639.34
加：（八）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九）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8	5.45	5.60	5.73	5.84	5.88	5.88
加：（十）资产减值损失	-1,348.69	-1,393.20	-1,432.21	-1,465.15	-1,491.52	-1,503.45	-1,503.45
加：（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1.00	1.03	1.06	1.09	1.11	1.11	1.11
二、营业利润	4,815.04	4,973.94	5,113.21	5,230.81	5,324.97	5,367.57	5,367.57
加：营业外收入	7.79	8.05	8.28	8.47	8.62	8.69	8.69
减：营业外支出	15.52	16.03	16.48	16.86	17.16	17.30	17.30
三、利润总额	4,807.32	4,965.96	5,105.01	5,222.42	5,316.42	5,358.96	5,358.96
减：所得税费用	191.88	198.21	203.76	208.44	212.20	213.89	213.89
四、净利润	4,615.44	4,767.75	4,901.25	5,013.98	5,104.23	5,145.06	5,145.06
销售净利率	6.73%	6.73%	6.73%	6.73%	6.73%	6.73%	6.73%

加：固定资产折旧	1,173.21	1,211.93	1,245.86	1,274.51	1,297.46	1,307.84	1,307.84
加：无形资产长期待摊摊销	112.44	116.15	119.40	122.15	124.35	125.34	125.34
加：借款利息(税后)	423.26	437.23	449.47	459.81	468.08	471.83	471.83
减：资本性支出（不含税）	130.99	135.31	139.10	142.30	144.86	146.02	146.02
折现率		13.3%	13.3%	13.3%	13.3%	13.3%	13.3%
八、资产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累计		29,300.99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未来现金流为 29,300.99 万元，并追溯调整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测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发现无重大变化，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25,833 万元，因此公司认为不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良基资产组：

1、划分资产组的依据：公司认为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产品存在活跃的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以将其认定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上海良基资产组产品收入主要为房租，不需要与其他资产组合，可以产生独立的现金流量，因此可以将其认定为独立的资产组。

2、重要假设及合理性：本次减值测试价值类型选择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收益途径方法进行测算，即按照目前状态及使用、管理水平使用资产组可以获取的收益。上海良基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2021 年度为 2,576.11 万元，未发生减值迹象。

3、关键参数及可回收金额测算：

收入增长率的预测：上海良基资产组的主营产品为房屋土地出租，2021 年实际销售租赁收入为 16.43 万元，主要系当时治理层制定出售该资产组的计划，因此房屋租赁业务减少。公司管理层 2021 年原计划将上海良基的房产对外出售，2022 年初，公司管理层结合客观情况，决定仍继续对外租赁，现有部分租户有长期租赁该资产的意向，初步确认为 360 万元/年租赁费用。同时考虑到通胀因素，每年增长 5%直至永续期。

净利润及净利润率：2022 年至 2026 年及永续年份的净利润根据 2021 年实际毛利率水平及期间费用的实际表现情况预测。

折现率：计算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时采用税前折现率，即在算出 WACC 后，将其按实际税率转换为税前折现率，即 $r = WACC / (1 - T)$ 折现率选取。

关键参数和测算过程详见下表测算过程：

年份	基准日	预测第一年	预测第二年	预测第三年	预测第四年	预测第五年	永续期
	2021.12.31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永续期
销售增长率		2091.11%	5.00%	5.00%	5.00%	5.00%	0.00%
一、营业收入	16.43	360.00	378.00	396.90	416.75	437.58	437.58
主营业务收入	16.43	360.00	378.00	396.90	416.75	437.58	437.58
减：（一）营业成本	75.46	79.23	83.19	87.35	91.72	96.30	96.30
主营业务成本	75.46	79.23	83.19	87.35	91.72	96.30	96.3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税金及附加	3.11	3.27	3.43	3.61	3.79	3.97	3.97
（三）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管理费用	86.43	90.76	95.29	100.06	105.06	110.31	110.31
（五）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财务费用	0.17	0.17	0.18	0.19	0.20	0.21	0.21
加：（七）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写，七—十一相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八）投资收益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九）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十）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144.92	186.57	195.91	205.69	215.98	226.79	226.79
加：营业外收入	16.21	17.02	17.87	18.76	19.70	20.69	20.69
减：营业外支出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三、利润总额	-128.72	203.58	213.77	224.44	235.67	247.47	247.47
减：所得税费用	-10.65	50.90	53.44	56.11	58.92	61.87	61.87
四、净利润	-118.07	152.69	160.33	168.33	176.75	185.60	185.60
销售净利率	-718.62%	42.41%	42.41%	42.41%	42.41%	42.42%	42.42%
加：固定资产折旧	87.34	87.34	87.34	87.34	87.34	87.34	87.34
六、资产组自由现金流量		240.03	247.67	255.67	264.09	272.94	272.94
折现率		10.85%	10.85%	10.85%	10.85%	10.85%	10.85%
八、资产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累计		2,576.11					
十、资产组评估值		2,576.11					

注：公司投资收益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导致，因已出售在测算未来现金流量是不予以考虑。固定资

产折旧主要系房屋土地折旧，因此未来不予以考虑同比增长率。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未来现金流为 2,576.11 万元，并追溯调整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测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 2021 年相比不存在重大变化，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841.29 万元，因此公司认为不存在减值迹象。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组测试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二、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回复：

无。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